

基督徒文摘第三十三期

著名傳道人的見證

【神啊，救救這孩子——約翰衛斯理幼年蒙神保護】神的拯救是出人意外的！某夜夜半，街上有人大聲喊：「失火了！失火了！...」一個大家庭的父親從酣睡中驚醒了。他立刻起來，開窗一看，發現失火的正是他自己的家。他立刻喚醒妻子和大女兒，叫她們自行逃命，不得遲延；並立即走到小孩子們的房間，去叫醒裏面睡著的一個女傭和五個小孩。

大家逃命走到大門時，纔知道大門的鎖匙，尚留在樓上；房屋差不多被火焰包圍，真是危急萬分，死亡的威脅就在眼前！幸好鎖匙在樓梯著火前的一分鐘取到。大門一開，大風吹入，火焰尤烈，無法出去；有的小孩從窗口跳出去；有的轉往小門，逃入花園；但是那位孱弱的妻子，不能跳窗，又不能找到花園的門；三次想從大門逃出，三次被火焰擋住。她就懇求救主，施恩搭救，卒衝出火海，僅僅面部與兩手稍受微傷。

當小孩子及女傭走出的時候，有一個小孩年僅六歲，尚在睡夢中，不知危險；女傭抱著最年幼的，並囑咐其他小孩跟隨她；但睡著的小孩，當然沒有跟隨逃命。及至眾人到了安全之地，纔發覺他不在。他的父親彷彿聽見他在房中喊叫的聲音，想冒火衝入救他，三次被火焰迫回，登樓的梯，此時亦已被焚毀。在無所適從的時候，他跪下將小孩完全交託給神。

小孩醒時，以為是天亮，叫傭人，沒有回應，便自己起來，始知是大火，欲下樓，只見四面火海；遂走到窗口，站在一個小櫥上；街上有人見到他，於是數人靠牆搭肩為人梯，將小孩從窗救出；若再遲延一分鐘，這小孩必慘死。他的父親立刻請鄰舍，共同感謝神：「神把我八個小孩完全救出，屋雖被焚，但孩子們都在，我仍是富有的。」這小孩就是約翰衛斯理。後來為主走過三十萬英哩的路，講過三萬次的道！他自稱是從「火裏被救出的一根柴」！

「我們生活、動作、存留，都在乎祂」（徒十七28）。

【黑暗中的曙光——叨雷博士得救的經過】叨雷(R.A. Torrey)博士，是世界有名的佈道家，曾引導千萬人歸主。叨雷年青的時候，乃沉溺於罪惡中，不信神，不信聖經，不信天堂，不信地獄。他母親是個虔誠的基督徒，她苦勸他歸向神，並為他祈禱。至終他對母親說：「妳的勸勉和禱告，我感到厭煩。我現在要離開家，不再攪擾妳了，妳不必再看見我。」他的母親跟在他的後邊，一面勸，一面流淚，一面祈禱，到了大門就忍淚說：「我的兒啊，你若到了黑暗的時刻，一切盼望也沒有了，若你肯求告你母親的神，懇切尋求祂，祂必幫助你。」

叨雷離家之後，深陷罪中，愈陷愈深。有一夜，他在旅館裏，感到罪惡裏的疲乏，人生的無味，

不能入睡，就說：「不如起來，從衣櫥裏取出手鎗，了結一生。」正從床上起來，要行那可咒可詛的事，他母親最後的話，突然在他的心裏響起：「我的兒啊，你若到了最黑暗的時刻，一切盼望也沒有了，若你肯求告你母親的神，懇切尋求祂，祂必幫助你。」年青的叨雷，就雙膝跪在床前，大聲說：「神啊，我母親的神啊，若宇宙間真是有這麼一位神，我要幫助，我要亮光，若你給我，我必定跟隨你。」祈禱之後，他的心立刻充滿亮光，知道神是他的幫助，主耶穌是他的救主。於是他趕快回家。他的母親望見他，就歡喜的說：「我的兒啊，我知道你要回來；你得著主的救恩了，神這樣與我說過。」

像叨雷那樣的人，尚可得救，成為世界有名的佈道家，一切罪人，若肯信主，豈不都有希望麼？

「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林後五17)。

【以後如何？——斐尼博士如何歸主】一八二一年十月，斐尼(Charles G. Finney)是一位青年的法律系學生，在紐約一所律師事務所裏實習。那日早晨，時間還早，他獨自坐在事務所裏，主的靈便對他說話。「斐尼，你畢業之後，要做甚麼呢？」「正式執業當律師。」「以後呢？」「賺多多的錢。」「以後呢？」「退休。」「以後呢？」「死亡。」「以後呢？」那最後的答覆，戰戰兢兢的從斐尼口中說出，就是「審判！」

他立即離開事務所，走了半英哩的路，進入一個山林裏，整日祈禱，若不得到救恩，決不離開山林。他自己就如站在神的法庭裏受審一樣。他讀法律已經四年，至此他始知道貪愛世俗、自私的生活是虛空的。

那天傍晚，斐尼離開山林，心中有了更崇高的目標，就是從那日以後，為神的榮耀而活。自那日起，神的恩典充滿他。他被神大大使用，不是當律師，乃是當佈道家，五十年的人生，絲毫沒有虛度，帶領千萬人信主。

【請幫助我母親進去——傳道人畢爾博士信主】以下趙維博士(Dr. J.H. Jowett)所述的故事，是他的朋友畢爾博士(Charles H. Beery D.D.)說給他聽的：

畢爾博士，早年就得著他所屬宗派頒贈最高榮譽，他的大名遠近馳名。但當這故事發生的時候，他還是個不信派的傳道者。

一天晚上，有一個小女孩蒙著頭巾，腳穿木屐，到他家裏，一望而知為貧窮的人。

「你是牧師麼？」女子問。

「是的。」

「我要你來幫助我母親進去。」

「何不請警察幫助？」他以為她的母親酒醉與人吵鬧。

「不，」女子說：「我母親快將離世，我要你來幫助她，使她得進天堂。」

「你住在何處？」

「離此約一英哩半。」

「沒有牧師離你的住所比我近麼？」

「有的，但我要你來，你一定要來。」

他腳上還穿著拖鞋。他用盡各樣方法，要叫這女子去請求別人，但都是無用，因她十分堅決。他不得不更換衣服前往。他到達這女子的住處，上了樓，進入房內，看見那將要離世的婦人。他坐下對她說：「耶穌是獨一美好的榜樣，是領袖，是教師。」

婦人用她一對垂死的眼睛，看著他的面說：「這些話對我將死的人，有何益處呢！我是一個罪人。」

那時，他面對一個將死的靈魂，無言以對，他沒有福音。但他記起幼年時代，母親所教他的故事：「神愛我們，預備救主耶穌為罪人死...」他不管自己信與不信，只得把這些話說給她聽。

「牧師，現在你所說的，纔對題呢！」婦人說：「這故事是我——一個罪人所需要的。」

那晚，畢爾幫助她進去了，他自己也在那晚進去了。他說，自那時起，他纔有完全的福音可向失喪的靈魂宣傳。

「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太十一28)。

【海市蜃樓——印度名傳道人孫大信的見證】基督是我的救主，祂是我的生命，無論在天或在地，祂是我的一切。有一次，我(孫大信)在沙漠的區域旅行，覺得疲倦乾渴。我站在稍高的土坡上，望見遠處有一湖，我心滿懷希望，以為可有水止渴了。我向湖直奔，許久纔發現那並不是湖，乃是日光反映，遠看好似湖，其實不是。

照樣我遍遊世界，尋找生命的水。世上的東西——錢財、地位、名譽、奢華，看起來好似湖水，可以止我心中的渴；但這些東西，從來沒有給我一點止渴的功用，我仍乾渴欲死。

但感謝神，我的眼睛開了，我看見生命水的江河，從主耶穌被刺的肋下流出。我喝了那水，我心就滿足了，我的乾渴就止息了。自從得了那生命的水，我雖仍舊行在如同沙漠的世界，但我總不再渴，我心充滿讚美。

主的同在給我意外的平安，無論環境怎樣，我總是平安。就是受人逼迫，我仍有平安喜樂。沒有一件東西能把我的喜樂奪去。在家時，主與我同在；在監獄時，主亦與我同在。有主同在，監牢變作天堂；十字架變為福氣。

現在我無心於錢財、地位或名譽，就是天堂我也不羨慕，我所需要的，乃是那能變我心為天堂的主。祂無限的愛，把我心的貪戀全趕出去，我心乃萬王之王的寶座；我心乃天堂的首都，主在那裏執掌王權。

「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裏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永遠不渴」(約六35)。——王峙《千真萬確》

福音故事

【要趁著現在來接受救恩】當趁著還有今日，恩典仍向你傳佈的時候，接待基督，不要拒絕祂。現

在來就祂，今日恩門大開，為何不現在就求祂赦免？古時羅馬人攻城的時候，首先在城門口放上一枝白旗，如果城內敵軍當白旗仍在的時間內投降，則可免於死；以後放上黑旗時，每人必死於刀下。今日白旗尚在，明天說不定黑旗即要懸掛在律法的杆上，那時不拘在今生或來世，就沒有悔改得救的機會了。你在痛苦中的永遠哭號也不能感動神的心，你的流淚滿面也不能叫祂憐憫你。

【白白的救恩】一位傳道人一次在某地方講道完畢，有一位煤礦工人上前來談話。他說，無論出何代價，我都甘心情願，只要神赦免我一切的罪。但是照你所說，只要回頭歸向神，信靠耶穌，祂就白白赦免，這個道理我不能相信，因為太便宜、太容易。傳道人用問話答覆他說，你今天作工沒有？他回答說，我今天曾下到煤礦穴中，作了一天工。傳道人問他，你怎麼上來的？你們坐升降梯，出多少代價？他說，我們並不出錢，白白的坐車上下。傳道人再問他，那麼你坐車上下，豈不懼怕麼？一文錢不出，白白的坐車，豈不是太便宜、太容易嗎？礦工回答說，不然，不然！我雖然一文錢不出，在我是便宜，是容易，但是煤礦公司出了很大的代價。說到這裏，他看見了亮光，他明白了真理。我們信主得救，罪得赦免，是神白白的恩賜，不出代價。但是在神那一方面，出了最大的代價，就是將祂的獨生子降下到世間來，纔能將我們罪人提升到天上去。

【簽過自願書自己違規】在美國康州的某一區內，有五十三個居民簽了請願書，要求政府禁止那些不小心開車的人在他們的街上駕駛。於是警察局派了警察作特別巡邏。經過幾晚後，捉了五個違規者；原來這五個違規者都是簽過那封請願書的人。只會論斷別人，自己所行的卻和別人一樣，這是人之常情。

【肥皂何用？】有兩個青年因在中學及大學都是同班，所以成了知心的朋友。畢業後，兩人所揀選的工作不同，比利成為牧師；沙遜則製造肥皂，他是不信耶穌的。某日二人到市中心逛街。沙遜又提出老問題：「比利，我一直不明白，你為甚麼還要到處去傳福音？你看社會仍然充滿犯罪作惡之事，你再費心費力去傳，我相信你沒辦法改變它！」當他們走到一個停車場時，兩三個小孩子坐在牆下吃麵包，他們的臉和衣服都很髒。比利轉身看他的朋友：「沙遜，我也一直不明白，你為甚麼還要做肥皂？你看，這幾個孩子仍然很髒！」沙遜連忙回答：「不，因為他們沒有用我的肥皂。」比利捉住這個機會笑著說：「對啊，若用肥皂洗就必乾淨。照樣，若信耶穌的人，耶穌的寶血也必洗淨他的罪，使他得到一個新的生命。所以我仍將繼續傳這福音。」

【愚頑人說沒有神】當蘇聯的太空人第一次駕駛太空船從太空安全回來，在其向記者發表談話時，曾自負的說：「我在太空中，一再留意期待能在太空中看見神，但始終都沒有看到祂，可見宇宙中根本就沒有神的存在。」對這愚拙的定論，第二天葛理翰牧師在佈道會中公開的回答說：「在紐約有一隻蚯蚓從泥土裏伸出頭來，四處張望，牠始終沒有看到赫魯雪夫（蘇聯當時的總理），就自以為是的下結論說，可見世界上根本就沒有赫魯雪夫的存在。」怪不得聖經上會說：「愚頑人心裏說沒有神」（詩十四1）。其實不是沒有神，而是愚頑人纔會說沒有神！

【全世界找不到一個淨土】新聞週刊上說了一個故事，很值得回味：蘇俄開放對外移民後，有一公民向移民局申請移民，移民官問他要到那一個國家。去以色列嗎？因為過去蘇聯移民是在美國的壓力下准許的，多是猶裔，以去以色列為大宗。沒想到這位先生說不是，因為那時中東正有戰爭，很不安全。那麼去美國如何？這是世人所夢想的天堂，不，美國失業率太高了。那麼意大利？這是隨便問一問，不，黑社會太猖狂了。這位官員無奈，把一張世界地圖交給他，要他選好了再說。那知這位先生選了半天，回頭問移民官，還有沒有另一張地圖？這是一個笑話，但事實上，甚麼地方能找到一個乾淨的地方？

改教運動時期(二)

(主後1517年 ~ 1648年)

【九十五條所引起的對抗】(六)革除教籍：來比錫之辯以後，厄克立刻赴羅馬，要求教皇利奧發出革除路德教籍的詔諭。而路德也於主後1520年5月，出版了一本小冊，題名為《論善行》。書中，他很實際地將「義人唯獨因信得救」的真理，應用在日常生活中。這一本小冊，給舉世帶來了遠大的影響。終於在主後1520年6月，教皇利奧簽署了革除路德教籍之詔諭。在詔諭中呼籲所有人焚燬路德的著作，並要路德及他的跟從者於六十天內公開撤銷看法，否則，他們都將以異端定罪。

(七)路德的對抗：對於教皇的詔諭，路德出版了一份單張題名為《駁敵基督可咒之教諭》以示對抗。又於主後1520年下半年，出版了三份論著，這三份著作，被稱為「三份偉大的改教論著」。第一份名叫《致德國基督徒貴族書》，文中呼籲他們遠離羅馬所助長的惡習；第二份是《教會被擄到巴比倫》，在此文中，路德揭露教會必須經由神父及聖禮纔能得救的錯謬；第三份叫《論基督徒的自由》，內容包括了基督徒生活的各層面。

(八)皇帝傳喚路德：在來比錫辯論會期間，西班牙王查理被選為神聖羅馬帝國的皇帝。教皇利奧雖用盡權柄要使路德屈服，都沒有成功；最後只好請求皇帝查理五世設法將路德屈服，不然就將他置於火刑。於是皇帝下詔，傳喚路德，出席第二年在沃木斯(Worms)召開的國會。

(九)沃木斯國會：主後1521年4月2日，在皇帝的「安全通行保證」下，路德存著必死的心首途前往沃木斯。一路上，群眾夾道而立，瞻仰這一位敢於為德國人民站出來反對教皇，且為著他的信仰堅毅地面向死亡而行的人。四月十七日，路德在國會簡短地出現，他被質問說：「這些書是你寫的嗎？你要收回這些書，還是繼續維護？」路德以肯定的口氣回答了第一個問題；至於第二個問題，他懇求皇帝開恩給他時間思考，使他的答案不至傷害到神的話，也不使自己的生命處於險境。國會議員們經過一段磋商，然後宣佈皇帝批准路德的請求，只是他必須在廿四小時內提出他的答案。於是，國會暫時休會。

(十)避難於瓦特堡：第二天，四月十八日，路德第二次出席國會。當被問到「要不要撤銷所出

的書？」他回答說：「對我而言，決不可能撤銷，除非聖經證明我錯了。我的良心持守神的話，昧良心的行為既不誠實，也不安全。我站在此，神啊，幫助我，我無其他選擇！」

路德因受到德國貴族們的保護，未被加害，沃木斯會議也在沒有協議的情形下結束。其後路德被命令離開沃木斯回到威登堡，不准他再講道。教皇派的人計劃，等到皇帝的「安全通行保證」失效後，就將路德逮捕，以異端罪名處死。幾天後，路德在他的朋友們的協助下，突然失蹤。最後被帶到瓦特堡(Wartburg Castle)——一個安全的藏身之所。他在那裏藏匿了十個月，免於受到風暴的攪擾，而將全部時光用於寫作。

【壓制路德主義受到拖延】(一)皇帝忙於與法王開戰：皇帝查理五世，於一五二一年的沃木斯大會結束後，很快便忙於與法王法蘭西斯一世開戰，斷斷續續，一共有八年之久。而且，由於土耳其人聲勢洶洶，馳騁在巴爾幹一帶，企圖推翻這個帝國，致使皇帝身邊一些反對路德的人，無暇向路德下手。更有趣的，是教皇自己的政治陰謀，也阻延了查理五世去壓制路德派，因為教皇恐怕查理手中的權力太大了。

(二)路德大量著述：雖然路德住在瓦特堡，並沒有受敵人的騷擾，但輾轉病榻，患了抑鬱、失眠及其他多種病症。他把注意力集中在劇烈的智力勞動上去，十個月內，他寫了十二本書，並且將整本新約聖經由希臘文翻譯成德文。路德這本新約譯文，以通俗德文譯成，文字剛健，令聖經對德國人民的生活，起了重大的影響；另一方面，新譯本亦有助現代德語的形成。日後，他又把舊約聖經翻譯成德文。

(三)由別人推動路德主義：正當路德在瓦特堡的時候，他的兩位威登堡同事，承擔了改革的領導工作。二十五歲的墨蘭頓(Melanchthon)，是研究古典作品的天才，他所寫的《教義要點》，訂定了聖經的基本觀念及教義，實際成了新運動的第一本系統神學著作。對於墨蘭頓本人，路德說：「我粗野、狂暴、激烈，合起來就變成好戰；但墨蘭頓先生卻溫文爾雅，以喜樂來灌溉和耕耘。」

另一位路德的同事也在此時踏上前線。他就是激進的迦勒斯大(Carlstadt)教授。他企圖將路德的改革轉為一個激烈的革命。他倡導廢除告解和神父裝束，以及教士的獨身制度。他在彌撒中以德文代替拉丁文，將酒與餅分給一般信徒，並反對使用偶像與圖畫。由於他的影響，反對彌撒的騷亂發生了，損毀教會的藝術品以及財物。

(四)路德出面打擊激烈派：威登堡的城市會議，對迦勒斯大及其他激進的行動都深感震驚，於是邀請路德回來再領導改革。路德遂冒著生命的危險復出，親自出來打擊激烈派，在威登堡公開作改革運動的領袖。從此以後，路德就被認為是一個保守的改革家；就是說，他保留了羅馬天主教中他認為並不是聖經所特別禁止的一些遺傳，例如：嬰孩受水禮，教士袍，蠟燭等，因此一些天主教的特徵，也出現在路德派裏。

(五)農民革命：一五二五年，路德結婚，同年，也發生了一個大規模的農民叛變。一直以來，有幾個世紀之久，中古的歐陸農民對剝削他們的貴族不滿，經常有反抗和叛亂之事。而宗教改革時威登堡的教會會眾大多是農民，所以不久，農民們發覺，他們的民族英雄路德，已替他們的要求提

供了神學的基礎。他們開始借用「自由」與「信心」等字句，不是運用在神學命題上，而是應用到社會問題上。他們出版了《十二條款》，聲稱：如果人民有自由選擇作基督徒，也有自由不被勞役。他們要求取消各種苛捐雜稅。結果引起流血暴亂。

路德最初對農民的要求表示同情，後對農民的搶掠與屠殺極感震驚，竟發表文章贊成對暴亂的農民處死。在這場暴亂與報復中，估計至少有十萬農民被殺。路德也因此對一般老百姓失去信心，以後就寄希望於貴族去作改革運動了。

(六)路德派的新危機：到了一五二九年，皇帝查理擊敗法王，又將土耳其人逐離維也納，遂召開斯拜爾(Speyer)會議，通過一個諭令，要完全根絕路德派的改革運動，把路德化的區域，重新天主教化。路德派的人對此提出抗議，就是因為這次抗議，所謂「抗議者」(Protestant)一詞便產生了，此名後來又譯作「抗羅宗」或「復原派」。本來這名最初是指路德宗派，後來卻泛指所有於十六世紀與羅馬天主教決裂的教會團體。斯拜爾會議，限定路德派在一年內回答上述的諭令。

(七)奧斯堡會議：翌年，即一五三零年，召開奧斯堡(Augsburg)會議。那時，路德因已被帝國擯出教門，當然不能出席奧斯堡會議，只好委由墨蘭頓辯護。事先，他們準備了一份「信經」，在會中當眾宣讀。後來各處的信義宗(路德派)大半都承認這「信經」為公共的「信經」，這也是團結全信義宗的一個工具。但是奧斯堡會議卻不予採納，並限令路德派在一年之內放棄他們的「異端」，否則就要叫他們嘗嘗劍鋒的滋味。為這緣故，擁護路德主義的邦國在一五三一年組織了軍事同盟，稱為「施馬加登同盟」(Schmalkaldic League)；而擁護天主教的邦國也聯合起來，準備軍事行動，但因皇帝查理五世猶豫不決，故再次成為僵局。

(八)路德之死：抗羅宗與羅馬天主教徒相持不下所造成的休戰狀態，在一五四六年二月仍在難分難解之際，路德死了。路德死前，尚竭力排解兩位彼此不和的公爵。事後，路德在回到威登堡途中，忽得一病，就死在故鄉埃斯勒本。臨終時說：「父啊，我的靈魂交託在你手裏。信實的神啊，求你救贖我。」旁邊的人問他說：「你仍堅心信靠基督和你所傳的道麼？」路德說：「是！」言訖氣絕而死。路德之死，對於路德主義運動並不是一個致命的打擊，因為後繼有人，高舉火炬的名士遍佈歐陸各國和英格蘭。

【路德主義的廣傳】在一五四零年之前，德國的北部大多數已正式採納路德主義了。在一些邊境的邦國如波希米亞和波蘭等國中，路德主義聲勢極盛。匈牙利在改革初期，即已採納。丹麥於一五三六年，也採納了改革運動的主張。瑞典於一五二七年，採納路德主義。至於在蘇黎世的慈運理，在日內瓦的加爾文，在大陸各處的激烈派和重浸派，和在英格蘭的亨利八世，雖與路德主義稍有差異，但亦屬改革運動。

【施馬加登之戰與奧斯堡和約】教皇保羅三世於一五四六年發動十字軍，向路德派的國君進攻，因此爆發了施馬加登之戰。路德派慘敗，但因查理五世與教皇彼此猜忌，阻止了路德派的立刻毀滅。一五五二年戰事再起，路德派在數個月內便收復了一切失土。

一五五五年，爭戰雙方簽訂奧斯堡和約，承認路德派有權在帝國境內留存。如此，新舊兩派遂能和平共存。【未完待續】

慕迪傳略集錦(一)

【她盡了作母親的責任】慕迪(D.L. Moody)於一八三七年二月五日生在美國麻州的諾斯斐特，在弟兄中間排行第六。他父親去世之時，已有七個孩子。那時慕迪纔四歲，他最大的哥哥只有十三歲。他的父親是水泥匠，在工作中突然感覺肋旁疼痛，勉強回家，走近床邊，跪下死去。他父親死了一個月，他母親又生了一對雙生遺腹子。他父親不但未遺半點錢財，甚至欠債累累；一次，債主們把他們家裏的東西搬空了，連生火的木柴都拿走了。大雪天的早晨，因為沒有木柴生火，母親只得叫孩子們躲在被窩裏，一直等到上學時間到了，方纔起床上學。

這位母親，守寡的婦人，藉著禱告和操作，培植她那九棵幼嫩的青橄欖樹。某晚，當孩子們熟睡後，她禱告低泣，提起那本丈夫送給她的聖經，啼哭許久，以後擦乾眼淚，翻開聖經，擺在面前的，乃是耶利米書第四十九章十一節：「你撇下孤兒，我必保全他們的命；你的寡婦可以倚靠我。」她就哭泣著說：「哦，神，我知道是你把這些孩子給我的，若我盡我作母親的責任，你必作他們的父親。」她把這些禱告的話，寫在那節聖經的旁邊。她從聖經上的話，得到了安慰，也得著了力量，盡了她作母親的責任。她死後，在她的墓碑上刻著馬可福音第十四章八節的話：「她所作的，是盡她所能的。」

【有他這樣的母親就用不著監牢了】一個窮寡婦，要來撫養九個幼孩，在人看來，實非易事。所以鄰居都來勸慕迪的母親，把孩子送掉幾個。她總是說：「不行。只要我有這一雙手，我斷不肯這樣作。」鄰人就說：「妳知道，一個女人是領不大九個男孩的。他們將來不是進監牢，就是被處絞刑吊死。」她一面禱告仰望主，一面日夜操勞。她的孩子們都被養大了，不但沒有一個被吊死，甚至沒有一個進過監牢。後來她去世了，在她出殯之時，慕迪說：「如果人人都有像他這樣的母親，這世界上，就用不著監牢了。」家裏雖然很窮，但是母親當著孩子們的面，總是高興與愉快。這個家對孩子們是世界上最可愛的地方，只要母親活著，只要她住在這家裏，慕迪和其他的孩子們都在愛的撫育中。

【一顆慈母的心】慕迪的母親是一位慈愛的母親，後來慕迪傳福音時，曾作見證說：「我四歲時，父親因為生意失敗，憂鬱而死。撇下一大群的孩子給我的母親。債主紛紛而來，將我家裏所有值錢的東西都拿走。此後患難接踵而至，遺腹雙生子生下之後，母親也病倒了。最大男孩十三歲，是我母親患難中的倚靠。但是這個男孩因為讀了一些敗壞人的小說，變成一個浪子，自信必須出門，纔能發財，竟然離家出走了。母親在家，天天渴望得到大孩子的消息，常常打發孩子們去看，有否他的信；但是他們總是帶回憂愁的消息：「沒有信。」晚間孩子們常常靠近母親，談論父親的事，但當孩子們偶然題到大哥名字的時候，她一定叫他們停住，不許再說，因為再說，會叫她的心受不了。」

有時，晚上吹大風，在小山上的房子被吹得震動。這時母親就高聲為那浪蕩遠遊的兒子禱告。每逢感恩節，她必定為他留一座位。她想，他是會回家團圓的；但一直失望。」

一天，他母親坐在門前，一個陌生人走了來，停在她的面前，母親竟認不出是她的兒子。他的兩臂交疊，長髮垂胸，淚流滿腮。當他母親看見那些眼淚時，叫了起來：「阿！這是我失迷的孩子！」她就叫他進來。但是他仍站住不動，對他母親說：「不！母親，我不進來，除非我聽見妳說已經饒恕了我。」母親立刻衝到門口，雙臂將他抱住，喊出饒恕的話來。這裏有一顆慈母的心，天上也有一顆慈父的心，正等待著所有的浪子回家。

【唸聖經給孩子們聽，要他們上主日學】慕迪的母親是個敬虔的婦人，她家裏所有的書，就是一本聖經，和一本靈修讀本。每天早晨他母親從這兩本書挑出幾段唸給孩子們聽。星期日孩子們都要去教堂，並且要上主日學，這是不容推卻的。孩子們赤著腳，手裏拿著鞋襪，跑了一里多路，到了教堂附近，纔穿上去。有一段時期，慕迪在那教堂的牧師家裏幫他打雜。

【叫他回去遵守諾言】母親教導孩子們，說了話，一定要守信用。她決不容讓任何不守諾言的推諉。她問的是：「你有沒有說過要作？」而不是：「你能不能作？」有一次，慕迪去找他的哥哥商量，想要解除和一個鄰舍訂立工作的雇約。當時在冬天，他一面上學，一面作工，伙食由鄰舍供給。這個問題他們無法解決，就去請示母親。慕迪的理由是，他已經連續吃了十九餐飯，統統是牛奶和玉米粥，間或加上一塊硬得吃不動的隔宿麵包。但他母親覺得，這些雖然不好吃，但他已有充分的食物，所以仍然叫他回去，遵守諾言。

【籬笆倒在身上】慕迪六歲時，有一次，一片籬笆倒在他的身上。他爬不出來，呼人來救，也無人聽見；因為那個地方離開人家很遠。他突然想起，也許神會救他。所以他在無可奈何中呼求神；他也相信神允許了他的祈求，就用力一推籬笆，竟安然出來了。

【用愛對待使他改好】慕迪作小孩子時，一面上學，一面打工。他第一次賺錢，是為鄰舍到附近山上放牛，一天得一個銅板。他在附近一所小學讀書，有位老師很嚴厲，他預備了一根籐條，遇見學生一不聽話，不守規矩，即行體罰。小慕迪也受過好幾次籐條，直到長大後還能記得。

後來又來了一位新的女老師，教學之時，先作禱告，求神賜恩，使能用愛管理學生。學生們很感希奇。幾個禮拜過去，學生們都未見過籐條。可是最後一個破壞校規的，就是小慕迪。老師通知他，下課之後，她要見他。小慕迪以為籐條就要拿出來了，緊張得如同就要打仗一樣。但是下課之後，老師坐在他的旁邊，告訴他說，她是如何愛他，怎樣禱告，求能用愛來管理學生。最後，就對小慕迪說：「我求你一件事，就是你若愛我，就應當作個好孩子。」小慕迪深受感動，從此之後，再沒有使她難過。她用恩愛對待小慕迪，使他改好。

【新到的孩子都給一角錢】大約慕迪八歲的那年，他的哥哥介紹他去離家十二哩的格林非爾特城作

工。他哭著離開家，一路哭到城裏。在街上，忽然來了一位老人。他的哥哥就對他說：「這位老先生，凡是碰見頭一次到這地方來的小孩，他都給一角錢。」慕迪的眼睛立即盯住他，看他慈容滿面，又發亮又快活。老人來到慕迪面前，用手摸摸他的頭，問他哥哥說：「這是新到這裏來的孩子罷！是不是阿？」他的哥哥答說：「是的，先生，他是今天纔來的。」老人就告訴慕迪，神有個獨生子，神差遣祂到世上來，為人死在十字架上。祂愛世上所有的人，也愛他。講了幾句之後，老人就從口袋裏取出一枚全新的老式銅板，金光閃爍，放在慕迪手中。慕迪緊緊地把它抓在手裏，好像抓著寶貝一樣。這件事給慕迪留下深刻的印象。直到後來，五十年過去了，慕迪還能聽到他那和善的話在他耳裏發出妙音。慕迪說：「這是我認識主的起點。」

【把手指夾在聖經裏不敢移動】慕迪十七歲時，因為厭倦在樹林裏砍伐木材的工作，就離別家鄉往波士頓尋找工作。那時他是個瘦長的鄉下男孩，說話有些口吃。他在舅父的鞋店工作，必須住在指定的地方，晚上不准逛街，避免娛樂場所，按時赴禮拜堂。據說，他在禮拜堂裏，揀選樓上最隱蔽的座位，因著一週工作的疲勞，時常呼呼酣睡。他也參加主日學。教師金苞給他一本聖經，告訴他功課在約翰福音裏。他遍找舊約，也找不到約翰福音。全班彼此以肘輕觸，藐視嗤笑他。教師看出他的窘困，代他找出約翰福音。他以後承認說：「我把手指夾在那裏，始終不敢移動，惟恐以後再找不到。」

後來教師金苞先生也說：「當他來主日學上我的課的時候，我很少看見過有人像他那樣心靈昏暗的，也沒有人比他更難成為明白福音真理，堅定信仰的。當然更談不上他能對眾人有益處了。」他所以這樣說，是要強調後來神所賜給慕迪無窮的恩典，而見證出「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纔成的」（林前十五10）。

【天上亮光照入他心】教師金苞感覺很有負擔，於一八五六年四月二十一日的早晨，前往鞋店，看望慕迪。慕迪在後房包鞋。教師接手在他肩上，告訴他以基督的愛和祂的救贖。末了追問他說：「你是個基督徒麼？」這個問題深深打入少年人的心，使他記起他母親和母親的禱告。他也想起兒童時期所聽的道，也忘不了他的舅父等人所給他的訓誨。這時天上的亮光照入了他的心。他們兩人跪在皮革屑堆裏，少年的慕迪將心歸給基督，承認自己是個罪人，接受基督作了他個人的救主。後來慕迪見證說：「在我得救的早晨，我走到室外，立刻愛上了每一件東西；我愛光照大地的太陽；我愛飛鳥唧唧歌唱，十分悅耳；我覺得萬物都煥然一新。」— 林元度《圍著我們的雲彩》**【未完待續】**

喻道故事

【禱告要專心】約翰衛斯理有一次聽到一個人吹牛說他自己禱告是多麼虔誠。約翰衛斯理說：「請你現在作五分鐘的禱告，在這五分鐘當中，你如果片刻都沒有離開你所禱告的神，那麼請你誠實的告訴我，我就把這匹馬送你。」那人開始舉目望天禱告，但過了兩分鐘後，那人突然停止禱告，問

說：「你送馬是否包括馬鞍？」結果證實了約翰衛斯理的論點。許多時候，我們的禱告是一種沒有意義的形式，因為我們常常說一些不關痛癢的話，而且心不在焉。

【要照神的意思】一位建築師埋怨說，許多客戶請他設計房屋，但卻要求他要照他們的意思。他們只希望他們的構想能成為事實，以便得到滿足。許多基督徒不也是這樣嗎？他們要求神要按照他們的意思，而不是去遵行神的旨意。他們求神加添他們智慧和帶領，而在他們心底，他們已作了一切的決定，算盤早就打好了。

【把一切交給主必不會錯】若是我的女兒來對我說：「爸爸，從今天起我要把我的生命放在你手中，你可以負我完全的責任，你要向我作甚麼你只管作。」我豈能馬上去找她的母親，打聽她所最不喜歡的是甚麼？她最不喜歡的是甚麼樣的人？...我知道我一定不能那樣作。我一定告訴我的妻子：「我們的孩子要順服了，妳知道有甚麼是有損於她的？」神也必這樣作，祂只把那些能傷害你的東西取去；但是，以後，祂必一直不停的給！給！給！

【神只需一個人供祂使用】派甘尼尼，一個很著名的小提琴家，一次在許多聽眾的面前演奏提琴。他琴上的絃，正在他的演奏進行的時候，一連的斷了三根。只剩了一根供他使用；完畢後，他舉起他的琴，向大家說：「派甘尼尼一根絃。」我們所要的，是神和一個人，這個人就成了神施恩的運河。但，神要使用一個人以前，他必須在神的眼中看為合適。

【你的人生目標是甚麼】有一張貼在教堂裏的告示寫著：「在聖經裏我們讀到有一個名叫耶穌的人，他定意向耶穌撒冷去(路九51)，要在那裏上十字架。這使我感到慚愧，因為我的人生絲毫沒有經過設計，卻自以為很滿意。我們往往像一個肩上背著獵槍的鄉下孩子，當人問他：『阿弟，你準備打甚麼？』他回答說：『我也不知道，我還沒有找到目標呢！』」朋友，你在你的人生中尋找甚麼？你的人生目的是甚麼？保羅知道他要往那裏去，和他要的是甚麼；他說：「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著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腓三13~14)。這是他的人生目標，這也是你的人生目標麼？

【試煉對基督徒有益】加勒比松樹長得很高，十分健壯。強風、乾旱、甚至火燒，它都經受得了。但是有一件事它消受不了，就是受人呵護。加勒比松若種在一個保養得很好的花園，四周有很漂亮的草坪，不久它就死了。許多水分和肥料，對它不是福份，而是剋星。基督徒就像加勒比松，在繁榮的情況中極易枯萎，很少人能消受「福杯滿溢」。堅強的基督徒，像健壯、耐得住強風的加勒比松，從每一次的試煉，甚至在絕境中，亦能使我們受益。

【經過試煉後會變得比前高大】觀光客看見美國緬因州的一個農夫，在新英格蘭冬風來臨之前築起一道石牆。靜靜的觀察片刻之後，觀光客不禁發問，這奇怪的牆為何僅有四呎高、五呎寬而已？農夫說，風經這一道牆，吹到樹，樹就可以長得更高。農夫不能把理由解釋得令觀光客更明白，但其

實這也夠我們用了。神要找一些聖徒，他們是經歷過試煉的熬煉之後，變得比從前更高大！

【裏面常保如春】多年前我去荷蘭時，有一個經驗。那時是冬天，冰天雪地。一位朋友帶我去看一個很大的花房，裏面盛開著許多花卉，五顏六色，非常美麗；外面是冬天，裏面卻溫暖如春，真是冬天裏的春天。一個在主裏面享受聖靈工作的基督徒，是享受冬天裏的春天。外面的世界充滿了罪惡和痛苦、失望和不安，但內心卻有完全不同的感受，因他已預先嘗到將來榮耀的味道。

雲彩圍繞

【我們憑信心起步】去非洲傳道的佩慈樂(E.F. Beitzle)說，我們曾用兩年時間，等候一個固定的差會，打發我們出去。但是時機很難得，很多名字都在等候的名單上。後來我知道，非洲的蘇丹有需要，也知道憑信能以前去。我們將自己獻上，並且告別了親友。看來似是愚昧，卻是出於信心。我們剛準備起程，旅費就來了，幾個月之內，我們就上路了。

在赴非洲的旅途中，在船上，我們遇見一個青年，我帶領他歸主。當時我們並不知道，後來他纔告訴我們，原來那時他有自殺的念頭。我們更不知道他還是一個百萬富翁的兒子。這個青年人得救之後，便和我們同赴非洲內地，並且幫助我們在一廣大的新區域內，開設了新的福音站。他不但和我們一同作工，並且供給一切所需的費用。

我們憑著信心起步，神就與我們同去，並且供給我們一切的需用。神看重信心，有信心纔能尊榮神。這也是應驗了主所應許的：「...你們也進葡萄園去，所當給的，我必給你們...」(太二十四)。

【信上簽名的人是我全然不認識的】施達德(Studd)出身英國一富有之家，他變賣了父親給他的產業奉獻給主，憑信心加入了中國內地會，在中國內地作開荒的工作。當他和司徒華特小姐結婚那天，他們屬世的財產只有五個銀元和一些被褥。雖然誰也不知道當時他們的需要，但神供給他們的需要，在中國的內地如同在倫敦中心一樣的方便。

他在英國的親人僅僅知道他在中國的內地而已，對於他所處的環境卻一無所知。一次，他的最後的供給已經結束了，任何一種從人而來的供應源頭也無明確的指望。那裏的信件是半月送來一次，捎信的人剛在當天下午出發，再過兩週之後纔能帶來回程的信。若是那時沒有得到接濟的信，他們就要挨餓了。於是他們夫妻二人，那晚把孩子放在床上，就跪下來禱告，把所需要的告訴神。禱告之後，他們得到了安慰，他們相信祂已聽了他們的禱告，知道了他們的處境極端的困難；他們也相信神的兒子所說的話是有分量的，主耶穌曾對門徒說過：「...你們沒有祈求以先，你們所需用的，你們的父早已知道了」(太六8)；他們也相信神自己在經上所說的：「他們尚未求告，我就應允；正說話的時候，我就垂聽」(賽六十五24)。

究竟祂真的成就了祂的話，捎信的人在豫期的時刻回來了。他們快快地把郵袋打開，飛眼一瞟，沒有看到他們的信，失望之餘，他們面面相覷。施達德再走向那郵袋，提著袋角，袋口向下抖了一

抖，掉出來了另一封信。他們看了信上寫字的筆法完全陌生，也就再次感到失望。施達德拆開那封信來讀，首先所看的，就是那信簽名的人竟然完全是他所不認識的人。但他讀完那信之後，他裏面的心情全然改觀了，而失望變為感讚。信上這樣說：「我為了不詳的理由，接受了神的命令，必須送給你一張一百鎊的支票。我從未會過你，僅僅偶然聽說過你。可是今晚神用這項命令阻我入睡。祂為甚麼要吩咐我送這款給你，我不明白，但你一定知道比我更清楚。無論如何，這就是那筆款子，我也盼望它對你必有益處。」他們彼此並不認識，也沒通過信。神的作為真是奇妙！

【殉道者之臨終語】一位忠心的信徒，為基督之道即將殉難時，有人問他道：「你不愛你的妻子、兒女麼？」他們都站在他旁邊哭，他答道：「愛他們！就是有人給我全世界的金子，我寧可捨棄，也願意和他們同在，但是我尤愛基督。」（弟兄姊妹，你能說這話嗎？）

【至死不否認】約翰胡司，是一位為道殉難者，被人拴在木樁上，將要用火焚燒，有人說道：「你現在若是不認耶穌，我們就不殺你。」答道：「我現在已經預備好了，等死。」

【病床上傳基督】有一位十七歲的姑娘，病了一年多，不能起床，一天正趕上畢撒耳牧師在她的禮拜堂領奮興會，有人請牧師去安慰這位女郎，都稱讚她的忍耐和好脾氣，並拜主的虔心。牧師去了，看見女郎，臥病在床上，甚是軟弱。女郎對牧師說道：「我早已聽見牧師來了，可惜我不能去聽你講道，也不能出去找人作禮拜，奇怪的是神為甚麼讓我終年臥病在床？」牧師答道：「我的孩子，你雖然不能出去，可沒有人不知你是一個好基督徒，你雖然臥病在床，可是也作了不少的工。」她聽了這話，就面上發光，一言不發的感謝神。

五餅二魚

【不要單單聽道】一個運動健將，斷不是從教條中所能造就的。一個士兵不單是勤讀操典，而須在操場上反覆的操練。面對神，不是只聽律法，乃是把律法行出來。我們要勇往邁進，不是站著不動，勿單以聽道為滿足，而應以達成任務的績效，來彰顯神的榮耀。神的旨意，必從我們的任務來指示。只看不做，乃人生最大的災禍，也是對神最烈的反叛！—《Leaves of Gold • Outlook》

【你為主作了甚麼呢】在這世界上，只有一件事，也是唯一的一件，受永恆所祝福！情感將過去，決心與思考將過去，輿論將改變，只有你所做的成果對你乃是永恆。在時代與永恆的傳遞中，你究竟已為基督做些甚麼？乃是你此生真正的目的！—《Leaves of Gold • F.W. Robertson》

【傳道人須實行真理】傳道人乃從事神聖品德的偉大真理，必須在日常生活中，實習這些真理。真理本身有一種自然的能力，但需要傳遞真理的傳道人，能在他自己的日常生活中，把他所講的真理

表現出來，直至他的生命充滿了真理，滿有真理的芬芳香氣！—《Leaves of Gold • Anonymous》

【金試人】「石可以試金，金可以試人。」最可測驗人的品性人格，最可測驗信徒的信心、愛心，就是金錢。信徒如何賺錢、存錢、用錢，特別如何捐錢，就顯明出來，他是怎樣的信徒。保羅證明馬其頓教會，在極窮之間，還格外顯出樂捐的厚恩，堪作我們的榜樣(林後八1~5)。— 楊濬哲《新陳果子》

【許多傳道人也愛錢】很多傳道人也愛錢，這是不可否認的一件事實。他們時常在錢這件事上不清楚，在錢上面與人起糾紛。最可怕，並令人傷心的一件事，就是有的傳道人，甚至於與世俗同樣地貪污和舞弊。

本來，做一個基督徒，是要看萬事如糞土，包括錢財也在內。主耶穌說，我們不能事奉主又事奉瑪門。又說，你的錢財在那裏，心也在那裏。而今天有不少傳道人，明地是在事奉主，卻暗地裏在事奉瑪門；人在那裏傳天上的福音，心卻在錢上面。由愛主轉移到愛錢，為主作工變成了為錢作工。可憐不可憐！魔鬼叫傳道人愛錢的辦法就是：明明自己在愛錢，卻不知道，還以為在愛神呢！— 何曉東《培靈什錦》

【艱苦卑微的工作】世上再沒有別的事物，比人生中艱苦卑微的工作，更能使我們成為偉大的人。你因著作這些工作而憤慨；你嘆息悲傷，希望得著閒暇的時日，希望不再受時間、本分、工作、約會、規則等等的限制。但這正是神為你所豫備的學校。這些也許是你的十字架。但你當知道，那些臨到我們的真實的福分，都藏在十字架的艱難困苦下面。我們在順利的人生中，不會有甚麼很大的進步。接受你所遇見的艱難試煉，和一切勞苦卑微的工作，把這一切都作得盡美盡善，你必要漸漸長大，成為堅強尊貴的人物。—《靈食拾英》J.R. Miller

【有愛的生命纔能接受愛的命令】主耶穌給我們一條命令：「你們要彼此相愛」(約十五12)。請注意，這命令不是向未信主的外邦人發的，祂是向主內基督徒發的。惟有基督徒，有愛的生命纔能接受這愛的命令。如果你我還沒有信主，就不能接受這命令，即使勉強接受，也是萬難做到，因裏面還沒有愛的生命，怎能過一個愛的生活？但一個出死入生的人，就會愛弟兄；我們怎知自己得救了？憑據就在於看你愛不愛弟兄。— 寇世遠《更美的生活》

【明白聖經沒有捷徑】這是一個注重方法的時代，許多基督徒問：有甚麼方法可以明白聖經呢？可否介紹一本書給我？他們以為有某些簡易的方法或捷徑，像一服萬靈藥，有了某種秘訣，打開任何一卷聖經便可以明白。許多基督徒一方面不肯付代價讀聖經，而另一方面又很想明白聖經，所以他們期望能有一種方法，不用花工夫，打開聖經只要像電腦程式般一套入去，就可以得到結果。事實上沒有這樣的方法。— 陳終道《基督徒生活面面觀》

【神要揀選祂合用的器皿】「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要顯大能幫助向祂心存誠實的人」(代下十六9)。這意思就是說：祂需要合用的人，以他們為器皿，藉之將祂的權能運行在世上。——邦茲《祈禱出來的能力》

【禱告的榜樣】「求你...照你所說的而行。願你的名永遠...被尊為大」(代上十七22~23)。這是一個真的禱告的樣本。許多時候，我們所求的並不是神所應許的。因此我們一時不會明白我們的禱告是否合乎神的旨意。大衛在這裏的禱告，告訴我們，他深信他所求的是合乎神的旨意的。有時候，我們只須帶著信心，用手指按著那應許要求神說：「求你照你所說的而行。」這是最美麗、最有力、最穩妥的禱告。用不著焦急，用不著苦求，用不著掙扎；我們只要拿出支票來兌現就是了——拿出應許來，要求實踐。這樣會增加我們禱告的興趣。求一件神的應許，遠勝求一百件不清楚神旨的事情。——《荒漠甘泉》梅爾

【應當繼續仰望神的恩典】「你們既靠聖靈入門，如今還靠肉身成全麼」(加三3)？基督徒不只起點是靠恩典，並且一直是靠恩典。人得救的時候，不需要用自己的力量去作甚麼，只需要仰望神的恩典；此後繼續往前進的時候，也不需要用自己的力量去作甚麼，只需要仰望神的恩典。——倪柝聲《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

【門徒失敗在愛心出了問題】主復活後，彼得等六個門徒去重操打魚的舊業(約廿一章)，主看這件事不只是信心的問題，也是愛心的問題，所以主三次問彼得說：「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沈保羅《真知灼見》

【靈性疾病的療法】這個世界因為缺乏對神的認識而趨向滅亡；同樣地，教會因為沒有神的同在而瀕於生命枯乾。我們大部分靈性疾病的緊急治療方法，是要在經驗上進到神面前去，使我們猛然覺得我們是在神裏面，神也在我們裏面。這要救我們脫離狹隘的心思，使我們的胸懷開廣；這會把我們生命中不潔淨之物，統統燒掉，如同在荊棘中的火焰，會把臭蟲和霉菌燒掉一樣。——陶恕《渴慕神》

【母親的盼望】你看見一位母親的手，抓住搖籃的一邊，搖來搖去，裏面是她頭生的兒子；她被孩子的笑臉吸引住了。她不能和他說話，因他不懂，只能默想。但她在想甚麼？她盼望他的成功，她希望參加在人群裏，給她的兒子喝采。但是一個母親向兒子的企望，還不能與神向你所盼望的相比擬！祂愛凡祂所生的，祂都希望他們好。——邁耳《棄絕》

【拉比的瓜皮帽】希伯來文「拉比」(Rabbi)指「我的主人」或「我的老師」，原係猶太牧師之銜頭。主後第一世紀末纔被巴勒斯坦猶太人普遍使用，但比它更早，耶穌已被人稱呼拉比。今日拉比是對三種人之尊稱：老師(有學問的)、牧師及社區領袖。他們頭戴瓜皮帽，他們叫「押瑪克」(Yarmulke)，

狀如我們吃飯用的碗，已成為拉比特有之標誌。但這小帽子基本用處是提醒他們，頭不可胡思亂想，不合真理之事不可去想，因為人所想的事，只有他知道，誰都看不出來。照樣，我們也無法控制我們的心思意念，腦裏常想不該想之事，我們不願聽的話，可以把耳朵塞起來，不願看的東西，可把眼睛閉起來，不願說的話，可把嘴閉起來，唯有不願想的東西，沒有辦法去攔阻它！但我們可以求聖靈提醒我們，幫助我們勝過肉體的敗壞。— 張欽煌《小嗎哪》

【許多人的禱告並不是與神交談】如果有人一個病人到醫院求診，輪到他的時候，就進入診療室。醫師請他坐下，他一坐下便開始說明病情，講了一堆話，講完站起來，很有禮貌地向醫師說再見，告辭走了。醫師是不是會覺得這個人很奇怪呢？你可能會說，世界上不可能會有這種人！然而，事實上，在神的門診室，有許多這樣的病人，因為他們來到神的面前，無心聽神的說話，只是自說自話，說完就走了。這會不會是你向神禱告的模式呢？— 施達雄《道理的開端》

【教會是福音仲介公司】教會也是一個仲介公司，教會是「福音仲介公司」。如果教會不傳福音，沒有向人介紹基督是一切問題的答案，那麼教會就失去存在的價值。因為教會只有一個使命，基督徒只有一個使命，就是傳福音。請我們認清楚：基督徒是「真理的受益者」，也是「真理的追尋者」，更是「真理的傳遞者」。— 梁敏夫《五餅二魚》

銀網金果

A.A. Van Ruler

- ※ 愛在神真理中獲得喜樂，愛不是勉勉強強順從真理，而是樂意在神律例中自樂。
- ※ 愛膽敢面對惡者，從不怕其威嚇；愛裏無懼怕，反把懼怕驅走了。
- ※ 神對世人何等忍耐，長期忍耐！祂要愛祂的人也凡事忍耐，不急急的下斷語，反願長期忍耐，盼望世人有一天從歧途上轉回來。
- ※ 愛心與信心是合而為一的。不是愚昧的信心，是切實相信；信實的神對任何事物都有最好的解決方法。
- ※ 愛不刺傷人的情感，尊重人的風俗禮節，待人接物總是溫溫和和的。其實，神的愛纔是一切禮節的靈魂。
- ※ 如果我們徒重外表的禮貌、態度，而忽略了愛的生命的培養，即一切禮節將變為假冒為善了。

※ 愛並不是要我們沒有獨立的個性，事事與人一模一樣。神原賦予每人不同的個性。愛是要我們彼此協調，如七種不同的顏色合成一道美麗的彩虹般。

※ 愛不求自己的益處，也就是不緊緊地抓住自己的權利、地位、名譽、物質，為了追求和平與協調，甘願犧牲自己應得的益處。

※ 愛從來不敢以自己為一切事物的中心，愛知道自己只是神創造宇宙中的一員，而整個宇宙是屬乎神的。神所以創造我，是要我在其國度中有所貢獻，不是有所損人利己。

如何住在主裏面

宣信

【要回轉像小孩子】「小子們哪，你們要住在主裏面，這樣，祂若顯現，我們就可以坦然無懼；當祂來的時候，在祂面前也不至於慚愧」(約壹二28)。約翰的意思似乎是說：只有當我們回轉像小孩子，我們纔能住在主裏面；只有當我們停下一切人的力量，而迫切需要扶持的時候，我們纔會認識祂的能力和豐富的供應。約翰寫信時，也把自己當作一個小孩子，因為他在這裏的話，在稱謂上，由「你們」轉成了「我們」。

當你如同一個真正的新娘，向祂獻上你的全人、名字、自由，如今祂就成了你的「主」，你的生命消失在祂裏面，祂成了你的頭，成了你一切的一切。那麼，現在這一切如何維持？這答案都放在祂所說我們要住在祂裏面；並且在某種意義中，祂就照著我們「住」的光景，來住在我們裏面。「你們要住在我裏面，我也住在你們裏面」(約十五4另譯)。

【隨時的生活】首先要知道，住在主裏面，必須是一個時時刻刻的生活，而不是不由自主的慣性趨勢，它是無數的行為和習慣累積成的。你現在已經完完全全的得著祂。在此時此刻，你是得勝的；你此時所充滿的，也足以充滿下一個時刻。因此你若每時刻更新這種與主的交通，你就能一直住在主裏面。最先要學會一個秘訣：不要輕意的滿足，以為從此再不需要恩典和得勝；而是要為著這個時刻和下一個時刻都能從主得恩典，不斷地追求；等到一生的盡頭時，你就擁有如洋海般的恩典。

【意志的明確舉動】其次要知道的是，必須藉著一連串意志的明確舉動，和對基督的真實又堅固的信靠，這種「住」的生活纔能夠建立。並不是藉著一個自發，不能抵抗的摧迫力量，不管你願意不願意，都帶你向前；而必須由你藉著一個信靠的舉動來開始，你必須一再的這樣作，直到它成為一個習慣。真正屬靈生活的駕馭，在於意志或選擇的舉動。例如：你之得以從罪中蒙拯救，是由於你清楚揀選耶穌為你的救主；你之得以成聖，也是由於你確定地獻上自己，並得著祂作為你的一切。

因此，你必須把穩你方向的舵，竭力向前；時時刻不住的揀選信賴基督，並靠祂而活；直到最後，這件事成為像呼吸那樣自然。你若要使這種住在主裏面的生活成為自然，你必須使它成為一個屬靈的習慣。大衛曾說：「神阿，我心堅定，倚靠耶和華」（詩五十七7）。我們從決心開始，無論代價如何都順服祂。於是逐漸地，這習慣就被養成了。

【習慣的律】第三個原則是習慣。每一個習慣，都是從一些連續的小動作造成的；沒有一個習慣一下子就成熟地進入你的生命中。當我們開始學習握筆寫字時，是多難受；現在，我們一下子就把自己的名字簽好了，並且簽得一模一樣的。怎麼會這樣呢？因為多年來我們都一再寫相同的符號，習慣成了自然。當初緩慢吃力的學習是值得的。

正如眼睛照著本能而開合——聖經曾使用它來說明神的眷顧：「保守我，如同你眼中的瞳人。」——在塵埃將到達眼睛之前，那個小簾子就自然地下垂，遮住眼球。同樣，如果我們肯堅定的、忠心的繼續去作主所要我們作的事，就能照樣養成順服的習慣。祂常藉著一些小試煉來訓練你，直到祂為你培植了這習慣，而順服就成為自然又容易的事了。

【自制】如果我們想要住在基督裏，就必須不斷地學習不靠自己；自制必須成為神聖豐滿有效率的基本條件。讓我們操練把自己放下，在每一件事上停下我們的意願，先轉向我們的主，對祂說：「主，甚麼是你的旨意？你對這件事的想法如何？」若是你能這樣作，你和主之間纔沒有甚麼衝突，也纔能有美好和諧的關係。能夠這樣住在基督裏的人，就能養成「保留」和安靜的習慣；他們不是一些說話輕率的人，他們不輕易為每一件事出主意，他們也不會總是知道要作甚麼。

【依靠】若是我們想住在基督裏，我們就必須記得，基督所管理的，不只是我們人生的偶發事件，而是每一件事。因此，我們必須養成經常依賴祂的習慣。無論何時何地，總是靠在祂身上，不失去祂的同在，並且認定祂必要負你一生的責任。遇到任何難處，祂都會把你帶過去——只要你肯依從祂，讓祂掌握你的方向；只要你完全信靠祂，跟隨祂。

【認識祂的同在】還有，若是你要住在基督裏，你必須在心目中最深處經常認定祂的同在。有了這個習慣，你就不需要到遠如天邊去尋找祂，好像不知道祂到那裏去了。其實祂的寶座就在你心裏；祂的豐富也垂手可得。我們並不是從感覺祂的同在開始，而是從認定祂的同在開始。也許你不覺得神的同在，但至少要接受聖靈住在你心裏的事實。把每一件事帶到祂跟前，不久這種感覺就會更為實在，也會使你歡喜。

【神在每一件事裏面】若是你要住在基督裏，必須知道在你生命中所發生的每一件事，都有基督在裏面；也必須認識神所命定要發生的每一件事，多多少少和神旨意發生關係。痛苦環境的遭遇，並非偶然，也並非與基督無關。所以你不能反抗，更不能懷疑神。

我們不需要把所臨到我們的每一件事，認為是神所給你最好、最完美的；只要認為是神所許可

的，為要給你力量來勝過它；或者是要藉著它教導你一些關於聖潔、信靠的功課。因此，你不需要另求不同的環境，而是要勝過這些現實的環境。你在平安的港口，如何住在基督裏；在暴風雨的船上，仍然住在基督裏。要認識每一件事，都是經過神的許可；更要認識，祂能使萬事互相效力，並且都是為你的益處而效力的。

【守住外面的感官】如果我們要住在基督裏，就必須非常留意我們的感官。再沒有一件事會比我們身體的感官更容易把我們引到危險的境地。例如眼睛，不知有多少次把我們從主面前帶走。有些人的眼睛，就如同蜘蛛眼一般，前後左右到處搜尋。所羅門說：「你的眼目要向前正看，你的眼睛向前直觀」（箴四25）。因為眼睛會成為世界侵入的門戶，使我們離開主的同在。耳朵也是一樣。如果你聽見一些人，甚至是基督徒的談話，你很容易被玷污。因此你也需要防守你的耳朵，並活在一個小天地中。這件事你不需要過分操心，以免憑自己的力量一再努力掙扎。

【裏面的禱告】還有一件事，如果我們要住在基督裏，必須培養裏面的禱告習慣，就是心中與神交通。我們必須明白下列經文的意義：「神是個靈，所以拜祂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祂」（約四24）。「凡事謝恩，因為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裏，向你們所定的旨意」（帖前五18）。這種安靜的禱告，不用話語，而用心靈，這是住在祂裏面的秘訣之一。

【儆醒】「儆醒」是與住在祂裏面有關的詞，它和「漂流」的意義，正好相反。這是一種持住不放鬆的力量，也是防備的靈。另一面的意義，卻是甘甜地被主提握著。你只須用你的手握住船舵，基督會替你操縱方向。你我也不需要親自去爭戰，只須發出我們的「口令」——奉耶穌的名，天上的能力隨即來到。

【讓神引導】若是我們要住在基督裏，就必須停止要求神來幫助我們走在祂的道路中，而讓祂引導。另一面，我們必須看見祂帶領我們，是因為離了我們，祂就沒有路走。如果你置身在河流當中，你就必須順著河流下去；如果你躺在神的懷抱中，你也只有和祂一同向前。你只要向神降服，你的生命就如同全能的神那樣剛強，如同天堂那樣的甜美。

【意外和失敗】至於臨到我們身上的意外事件，有時主會容許它們襲擊你，為要叫你格外儆醒。如果真有這樣的事在你身上發生，就要誠心接受，如同從主的手中接受一樣，為要讓你儆醒，也提示你，使你知道你已在仇敵的權勢範圍之內。如果我們住在祂裏面，一切的邪惡要達到我們身上，必須先經過祂。也可能你是稍為偏離了你的中心地位，基督就讓仇敵來恐嚇你，要你重新回到主面前。

但是，如果你十分小心謹慎，還是失敗了，或者遭遇不幸、挫折；不要說：「我失去了我的祝福。」或「我發現這新生命不夠實際。」卻要記得：「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9）。

【如何使神成為實在？】我們當怎樣纔能實際的經歷到神呢？神對許多人來說，祂似乎也顯得不夠實在。我們如何使祂成為真實呢？最好的方法是：把祂和你的生活聯在一起；把祂帶進一切真實的事情中。例如頭痛是一件實在的事，你把神帶進頭痛這件事裏面，祂就會像頭痛那樣的真實；並且最划算的是，頭痛去掉之後，留下祂自己在我們裏面。—《基督的生命》

我不追求說方言的理由

J. Foster Crane

【方言是聖靈隨己意所賜的恩賜】使徒行傳記錄了三次說方言的情景(徒二4；十46；十九6)，然而領受的人都不是刻意地追求或等候方言的賜下。聖經明說：「神又按自己的旨意，用神蹟奇事和百般的異能並聖靈的恩賜，同他們作見證」(來二4)。又說：「方言與一切恩賜都是聖靈所運行，隨己意分給各人的」(林前十二10~11)。請注意：聖經並無任何的命令，吩咐人必要得著說方言的恩賜。

【方言只歸類為最小的恩賜】方言在新約的教會裏只佔著微乎其微的地位。聖經僅提及既屬肉體又不長進的哥林多信徒纔趨之若鶩去追求說方言的本領。其實，除了方言以外，神更樂意賜下百般寶貴的恩賜(彼前四10)，叫愛神的人同得益處。而信徒的責任，就是去認識所領受的恩賜，好用來成全聖徒，建立基督的身體。

【方言是真正的語言】我確信新約中的真正方言都是實在而可譯的語言，絕非時下流行的吱吱呀呀、反反覆覆的聲音。「方言」一字原文為(*glossa*)，在新約出現過三十三次，而每一次都指明是一種真正的語言，例如：「我觀看，見有許多的人，沒有人能數過來，是從各國、各族、各方言來的」(啟七9原文直譯)。五旬節的時候，群眾曾說：「怎麼聽見他們說我們生來所用的鄉談呢」(徒二8)？

【方言並非等同天使的話語】使徒保羅談論過：「萬人的方言並天使的話語」(林前十三1)，他的意思並不是把方言與天使的話語等同起來，乃在顯明任何語言都遠遠不如弟兄相愛的寶貴。神從來沒有把方言作為賜喜樂、賞歡欣的工具。

【方言並一切靈恩經驗絕非得救表記】救恩全是神的恩典，這白白的禮物藉著信而被接受過來(弗二8)，而信徒蒙神悅納亦全視乎他們在基督裏的地位及位置。因為基督就是信徒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林前一30)；在基督裏面，我們都得了豐盛(西二10)。救恩既已完全，試問人還要甚麼呢？

在救恩裏，人自會享受平安與喜樂，然而人蒙神悅納與個人的感覺或經歷卻全無關係。救恩的確據來自經上的話，絕不是起伏無定的感受。

【方言並非靈浸的表記】當人悔改回轉時，聖靈就將他浸入基督的身體裏，又將人引領到肢體的相交與團契裏(林前十二13)。因此聖靈的浸，乃是人在一得救時就已得到，是為著要把一切真信徒聯絡在一起，使教會成形。聖靈的浸，包括在救恩的裏面；而這救恩由始至終，完全因信而得，絕不附帶任何徵兆、感覺、行為、證明...等條件。

相對而言，新約聖經裏說方言的信徒並不多，但全體信徒，不拘是猶太人、是希利尼人、是為奴的、是自主的，都從一位聖靈受浸，成了一個身體，飲於一位聖靈。倘若只有說方言的人纔算受過聖靈的浸，那麼不曉得方言的人，豈不成為與基督身體無關的異族嗎？

【方言並非個人屬靈境況的溫度計】「先接受主耶穌基督，隨後再接受聖靈。」這是怪異的謬論。贊成這說法的人，其實正在顛覆分裂神三位合一的位格，因為聖靈乃是「基督的靈」(羅八9)，而信徒也靠這靈住在主裏面(約十四17~19；約壹四13)。

「聖靈自人悔改回轉時就住在信徒裏面，但僅在說方言之時纔與人同在。」這也是另一類的悖謬。聖靈不單住在信徒裏面，也常與他們同在(約十四17)。縱然個人靈裏的光景會構成不同的屬靈體會，但不論信徒與保惠師聖靈之間的關係如何，方言總不能成為個人屬靈境況的溫度計。

【方言等異能並非屬靈、聖潔的記號】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與節制，既是聖潔性情的外顯表記，也是聖靈的果子，凡屬基督的人都能享用，與說方言全無關係(加五23)。昔日哥林多信徒曾高舉他們的恩賜(包括說方言)，但使徒保羅卻不把他們當作屬靈，只把他們當作屬肉體，在基督裏為嬰孩的(林前三1)。

真正的屬靈總不能取決於過去的經歷和某時某刻的感覺。因為個人的經驗千差萬異，極可能穿鑿附會而成騙人的道理。信徒們可貴之處，就是他們在主裏的生命性情，而不在於外面的表情和舉動。

【說方言並非蒙神保守的條件】許多靈恩運動的領袖們，都不約而同地將持續的靈恩經驗(如說方言)，視為蒙神保守的憑據。因此，當有人被煽動、激發而有所謂「方言」的經驗之後，便竭力要將這經驗維持下去，他們就像一團繃緊的發條，終日憂心忡忡，唯恐因得罪聖靈以致無法維持方言的恩賜。他們這種心態，實際上已否定了信靠基督而得救恩的道理。

任何的道理，若不表明惟獨基督是完全的救主，又或要求人以善行、律例、禮儀、聖潔、屬靈經驗...去賺取神的看顧與保守，這無疑是另一個福音，另一位耶穌，更是另一個靈的工作(林後十一4；加一6)。

【方言並非公禱、敬拜或讚美的語言】「那說方言的，原不是對人說，乃是對神說」(林前十四2)，意思並不是教導我們用方言禱告，神既明白我們的話，何用外語來輔助呢？經文直接指出哥林多信徒又再一次濫用方言恩賜，須知道方言原是對不信的猶太人說的(賽廿八11~12；林前十四21)。

用方言禱告唱詩的人，只是向自己述說深奧難明之理，悟性上根本一無所得，聽眾也毫無得著，

更遑論神得著榮耀呢？因此保羅明言，禱告唱詩必須用會眾能明白的話(林前十四14~16)，好叫聽者都同得益處。

【今日所謂的『方言』反成了不信者的笑柄】在新約時代初期，使徒與教師傳講福音時，一般都以當地的語言作為媒介。今天的宣教士都要學習外語。但靈恩派所謂的「方言」，在不信的外邦人眼中只不過是可笑的癡狂，娛樂性豐富的把戲(林前十四23)，他們總不會因此被吸引到基督面前。當今五旬節運動的收穫，主要是基督教中饑不擇食、既開放又無知的會友，未信的人反倒精明，不易陷入其中。

先祖建巴別塔的罪行，招惹了神的忿怒，語言隔閡從此形成(創十一6~10)。五旬節當天，神賜下外邦言語，將這道障礙拆去。可是現今的五旬節運動，卻在重建這道圍牆，製造紛亂怪異的語言，以致地上列國都不明白他們的說話。

【方言對教會毫無教導造就之效】地方聚會的「造就、安慰、勸勉人」，本是作先知講道者的責任，他要用會眾明白的語言，叫眾人學道理、得勸勉(林前十四3，31)。

「說方言是造就自己」(林前十四4)，意思並不是說個人的聖潔要透過說方言纔能達致。反過來說，這節經文正針對哥林多人的自私所為：他們當眾表演「方言」，單為滿足肉體的要求，既沒有造就教會，也不能堅固自己。不明白的語言，在教會中總不能教導、造就、警戒信徒，也萬萬不能鞏固個人的見證與靈性。

個別信徒或教會的靈命長進，全由悟性的職事並透過神話語的教導而得。藉「方言」而得的「聖潔」，純屬捕風捉影、膚淺浮誇的舉動，因為它的基礎只是人的感覺，而非神的啟示。

時下的「方言」、「預言」，並沒有絲毫增添點滴的聖經真理。倘若有人聲稱領受了新的預言、異象或啟示，毫無疑問，他就是可棄絕的假先知(啟廿二19；彼後二1；提前四1；太七22)。

【追求說方言，可能陷入迷惑】新約時代確有真正的方言恩賜，但與此同時，說方言的人也可能正被牽引或受迷惑。哥林多前書十二章二節，描述到外邦的信徒在不信的日子，曾被邪靈牽引、迷惑，而當時拜偶像的希利尼女祭司，亦能說出不明來歷的語言來。因此神賜下辨別諸靈、繙方言的恩賜，並明令聚會中一切的方言，必須要繙譯、分辨並驗明，其餘的人更有責任慎思明辨(林前十二2~3，10；十四27~29)。

撒但時刻都在對抗神的工作，而所有的信徒更是牠的攻擊對象(弗六12；林後二11；十二7)。須知道我們的敵人乃是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牠擅於偽裝成光明的天使(林後十一14)，去施行迷惑與顛覆。追求「方言」的哥林多信徒，既不能倖免於古蛇的大迷惑(林後十一3~4)，而今日際此末後之期，鬼魔活動必日益猖獗，必更竭力冒充聖靈的工作，我們若追求說方言，必更可能重蹈哥林多人的覆轍，陷於迷惑而不自知。

善用今生

約翰加爾文

【避免極端】(一)正如聖經把天堂指示我們為人生目標，聖經也充分地教導我們要適當地運用今生的祝福，在生活原則的檢討上，這也不應忽視。如果我們必須生活，我們也必須運用生活上必要的工具。我們不能避免供我們娛樂的那些事，而僅僅注重生活所必須的事。用清潔的良心去娛樂，不拘是生活上的心安或享受，我們都當心存中庸之道。

(二)這是主在聖經中所教訓我們的，祂說今生的生活對於祂的僕人，乃是朝著天國長途跋涉的旅程。假如我們以世間為逆旅，那麼我們應該用人間的幸福，使之成為旅行的幫助，而不是旅行的障礙。因此，保羅所勸告我們的不是沒有理由，他說：「置買的，要像無有所得，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林前七30~31)。

(三)這是一個困難的問題，容易陷入兩種極端之一，所以我們當努力走在正路上，避免走入極端。有些人覺得對放縱與奢侈若不加節制，必將流於極端的放肆。為糾正這種過失起見，他們主張人們在物質的享受上，不應超過生活上所必須的。這種忠告的動機是很好的，但未免過於苛刻。因為他們在良心上所加的約束，比主在聖經中所規定的還要嚴格，這是嚴重的錯誤。他們所謂必須範圍以內的限制，即是在每樁事的可能範圍內加以禁戒。根據他們這種說法，除了乾麵包和清水以外，其他的食物都不算是合法的了。另有一些人對節約更加澈底，他們把自己的財寶丟入海中，以為若不把財寶毀滅，財寶就將毀滅了他們。

(四)另一方面，有許多人替他們自己在物質生活上的過份享受尋找藉口，他們放縱肉體情慾。這等人以為這是自由，不應加以限制，可由每一個人自己的良心看為適宜的隨心所欲。這是我們所不能承認的。

(五)我們承認在這樁事上，若要以固定或立杆見影的規則約束別人的良心，誠然是不妥當，也是不可能的。然而，聖經對於物質生活的享用既有一般的規定，我們就該遵照聖經所指示的而行。

【屬世之物乃神所賜】(一)我們應當考慮的首要原則，就是使用神的恩賜並不算錯。神為我們所創造的一切，是為我們的利益，不是為損害我們。因此，凡遵守這原則的人，其所行必屬正當。

(二)例如，我們若思考神為甚麼創造各種食物，我們就知道祂不但是為了我們的需要，也是為了我們的快樂與享受。又比方在衣著方面，祂不但是因為我們有此需要而施予，也是為了維持禮節、儀表和尊嚴。花草、樹木、蔬果，除了實際的效用外，祂為叫我們喜樂，也供給了清香美味。假如不是如此，詩篇的作者不會把這等事當作神的祝福：「得酒能悅人心，得油能潤人面」(詩一百零四15)。而聖經也不會說，祂之把這些享受賜給人，是由於祂的仁慈。

(三)萬物的自然性也指示了人們可以在特定的範圍內，合法地加以享用。主使花有美麗的顏色和芬芳的香氣，豈不是要我們有耳目的享受嗎？祂豈不是區別各種不同的顏色，叫有些顏色比其他顏色更可愛嗎？祂豈不是使金銀、象牙和大理石，比其他的金屬或石塊更貴重嗎？總之，祂所創造

的一切，豈不是除了需要以外，還叫我們欣賞其價值嗎？

【真正感恩將使我們不致濫用神恩】(一)所以我們不要相信那無人性的哲學，以為除了需要之外，不許我們對一切被造之物有其他的欣賞。這不但剝奪了我們對神恩慈合法的享受，而且破壞了我們的感覺，叫我們成為無感覺、麻木不仁的木頭。但在另一方面，我們也反對放縱肉體的私慾，如果我們對情慾不加限制，就將踰矩。我們知道，有些人是主張放縱的，他們藉口自由，肆行無忌。

(二)所以首先要注意的是，萬物是為我們造的，為的是要叫我們認識及承認那位創造者，並以感謝之心記念祂的仁慈。假如，你過份享受佳餚美酒，以致腦滿腸肥，不能履行敬拜神以及自己的任務，那還有甚麼感謝可言呢？假如你放縱情慾，內心污穢，不能分別甚麼是對的，和甚麼是有道德的，這還算得是對神恩之答謝嗎？假如我們誇耀自己的服飾，鄙視別人的衣服，我們對神所賜的還能算是知道感恩嗎？如果我們一心只注意服飾的華麗，而流於淫蕩，這算是在生活上承認神嗎？

(三)許多人沉迷逸樂，心為形役。譬如許多人嗜好金銀、花石、圖畫等物，甚至使之成為偶像來崇拜。這一般人溺於色香美味，對一切屬靈的事都不感興趣了。因此，我們須受這原則的限制，以免濫用神的恩典。且須遵行保羅所給我們的教訓：「不要為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慾」(羅十三14)。若使人有過份的自由，他們往往就不知節制了。

【生活要有節制】(一)感謝神恩最正確及最直接的方法就是輕視今生，默想天國的永生。由此可以推出兩個規則：第一，是按照保羅的指示：「從此以後，那有妻子的，要像沒有妻子；置買的，要像無有所得；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的」(林前七29~31)。第二，我們要安貧樂道，以中庸之道來享受人生之豐富。

(二)保羅吩咐我們，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的，不但在飲食方面要節制，在衣服起居與一切陳設方面，都不可有驕傲、浮華的氣習，凡有損於靈性生活與天國生活的思想，都要摒除。伽妥(Cato)曾說過：「凡重視肉體逸樂的，必輕視道德。」又有一句古諺說：「凡只注重肉體的，不免忽視靈魂。」

(三)所以一個信徒對身外之物的享受，雖不必受一定的限制，但有一個原則是他們必須遵守的，即是：他們不可放縱，當戒絕一切奢侈浮華。反之，要隨時警惕，竭力遠避一切的浮華和虛榮。我們當特別留意，免得主所賜給我們有益於生活上的任何事，成為我們的障礙。

【忍耐自守】(一)第二個原則是，境況不佳的人應該安貧，以免為奢望所苦。凡能遵守這一道理的，在主的學校中可算是有造詣的人，若未達到這造詣的人，就難證明是基督的門徒。

(二)因為凡對塵世事物存有奢望的人，必招致許多邪惡，一個人不能安於貧乏，在富裕的生活中就表現相反的情感。這意思是說：一個人若以破舊的衣服為恥，就必然以華麗的衣服為榮。凡鄙視菲薄飲食，而以得不到珍饈為苦惱的人，若能得到的話，總不免過份地享用。凡不安於惡劣環境中的人，一旦有了尊貴的地位，即不能免除驕傲誇大的毛病。所以凡屬誠實的信徒，應該虛心學習使徒的榜樣，「或飽足，或飢餓，或有餘，或缺乏」，都能處之泰然(參腓四12)。

(三)關於怎樣使用世物，聖經還有第三個原則。神以仁慈賜給我們一切財物，像是委託我們照

料一般，將來會有算賬的一日。「把你所經管的交代明白」(路十六2)，這一句警告，是我們應當時常牢記在心的。

(四)切記，那位要求交代這一筆賬的是誰？就是那喜歡節約、儉樸和謙讓的神。祂厭惡驕矜、粉飾和一切虛榮。祂只關心那些與愛有關的幸福。祂曾親口譴責那些使人心腐化和妨害正當認識的一切逸樂的人。

【要忠於神的呼召】(一)最後，主吩咐我們每一個人，在一生的行為中，須忠於自己的職務。因祂知道人心浮蕩，貪得無饜、游移不定，內心是何等的徬徨。為避免我們因自己的愚妄而捲入紛亂的漩渦，祂在每一個人的不同環境中，分配不同的職務。祂以屬天呼召劃定每一個人的職責，這一種劃定是沒有人能逾越的。所以每一個人的生活範圍，都是主所安排的，叫他不致於在一生的歷程中飄泊無定。這種劃分是必要的；在祂眼中，我們的一切行動都是按照這劃分來估計的，往往與人的理性或哲學所判斷的完全不同。

(二)即使是在哲學家眼中，沒有甚麼功業比把國家從暴虐中拯救出來更為光榮的了。但天國的法官亦不准許個人刺殺暴君。這樣的例子，我用不著一一舉出。如果我們知道主的呼召在各種民事上，是一切正當行為的原則和基礎，這就夠了。凡藐視這個原則的，必不能在他的工作上適當地履行自己的責任。一個人有時候也許能夠做些在世人看來是可稱讚的事，但在神面前卻不蒙悅納。而且，在他生活的各部分中不能成為一致。

(三)所以我們若能以上述原則為準繩，我們現在的生活必有最好的規範。因為各人都不致於盲動，企圖反抗主的呼召，知道越出神所指定的範圍以外是不對的。謙卑的人對自己的生活必表示滿足，對神所交與他的職責必不遺棄。一個人若知道他在一切事上都有神的指引，即可減輕許多憂慮、奔波、愁煩和各種重負。若人人相信自己的職務是神所指派的，那麼，官吏將以更愉快的心情執行任務。家庭中的父親也必更安於他的本分。

(四)如果人知道他的工作是神交付他的，大家必能以忍耐克服所遭遇的一切困難、不幸、失望和憂愁。如果我們順服神的呼召，我們將得著特殊的安慰，因為只有我們順從自己所得的呼召，纔能體會到：無論甚麼工作在神心目中都是有價值和重要的，也沒有所謂卑賤的工作。——《基督徒生活手冊》趙中輝譯

怎樣纔是事奉主？

倪柝聲

【許多人喜歡事奉殿】許多人都喜歡像那一班的利未人，在殿外宰殺牛羊，因為在那裏，人都能看見你，你的工作乃是顯露的；在那裏，別人要稱讚你，說你好，力氣大，能夠宰殺許多牛羊，並且把牠們綁在祭壇上。許多人對於工作外面的成效頂喜歡。但是你如果叫他們到一個孤單、安靜、沒有人看見的地方去，就不能了。要知道聖所是一個頂暗的地方，裏面只有七盞橄欖油的燈，恐怕還

沒有七枝蠟燭的光亮哩！許多人以為在這裏面事奉主，沒有多大興趣。但是這就是主所要我們所在的地方。在它裏面是安靜、黑暗的，是沒有許多人在一起的，但在這裏纔是事奉主的。弟兄！你不能看見一個真事奉主的僕人不是這樣事奉的。

【要事奉主就必須親近主】甚麼是事奉主呢？以西結書四十四章十五節說：「以色列人走迷離開我的時候，祭司利未人撒督的子孫，仍看守我的聖所；他們必親近我，事奉我，並且侍立在我面前將脂油與血獻給我；這是主耶和華說的。」所以事奉主的根基或條件，就是親近主，能站在主的面前。弟兄！你知道怎麼親近主麼？多少時候，我們人雖是在房間裏，但心卻早已經出去了，不能親近主，不能孤單、安靜的在神面前學習禱告。多少人歡喜去作工，去熱鬧；多少人高興在人面前講道；但到底有多少人，能在至聖所裏親近神呢？可是，在這裏沒有一個人能事奉主而能不用禱告來親近主的。

屬靈的能力不是講道的能力，屬靈的能力乃是禱告的能力。能夠禱告多少，就是表明你裏頭的力量實在有多少。沒有一件屬靈的事，是需要力氣過於禱告的。讀經、傳福音可以不花多少力氣，你幫助弟兄也不必花多大屬靈的能力，就是憑你所記得的去講也能作得到。但是要來到神的面前跪在那裏一小時，就用得著你全人所有的力氣。真的，你如果不是這樣拚，是不能維持的，因為我們受不住。但是每一個事奉主的人都知道這裏的寶貝。我們如果沒有好好的親近神，就不能事奉神。

你不能一面事奉主，而一面又是站在遠處的。門徒能遠遠的跟從主，但沒有一個遠離主的人是能事奉主的。惟有一個地方能事奉主的，就是在聖所。在外院是只能親近百姓，在聖所纔能親近神。其實那些能夠幫助教會的，能夠作事的，還是那些現在親近神的人。我們在神面前作工的，如果只是為著事奉弟兄姊妹，那我們的工作是何等貧窮呢！

【事奉主乃是在主面前侍立】以西結書這裏的話又說，我們事奉主，乃是侍立在祂面前。今天有好多弟兄姊妹，好像他們都是忙得很，有好多事情擺在他們面前，所以他們就一直往前走，一直往前走，你對他說請他站一下，等一等，他就不能。但是屬靈的人沒有一個是不會侍立的。

侍立是甚麼意思呢？就是等候命令，等待神說出祂的旨意來。今天不知道有多少屬靈的工作都是定規了的，多少事奉的次序單都是已經排好了的呢？弟兄，能不能請你再等三天呢？能不能請你暫時不動呢？這就是侍立。哦！凡不會親近主的人，必定不能事奉主；照樣，凡不會在主面前侍立的人，也是必定不能事奉主的，事奉主在他是作不到的。弟兄！你想，如果是一個僕人，他是不是該先等候得著了命令纔作呢？

【侍立就是等候主的命令】所有在神面前的罪，只有兩種：一種是背逆的罪，一種是妄動的罪；前者是主發了命令而你作，後者是主沒有命令而你去作。侍立，就是來對付我們沒有聽見主的命令就去作的罪。請問：你有多少屬靈的工作，真是因為受了主的吩咐而出來作工的呢？或者是因為你熱心的緣故，或者是因為你以為這件事是好的緣故而去作的呢？讓我告訴你，沒有一件事害神的旨意是過於好事的。好事是攔阻神頂厲害的。所有罪惡、污穢、邪淫的事，我們一看就知道這是基督

徒所不可作的；所以這些不大會延誤神的旨意。所有延誤神旨意的都是些好的，都是那些與神的旨意差不多的事。你想這樣作是不錯的，是再好也沒有了，所以你不問是否神的旨意就去作了。因此好事真是神最大的仇敵。真的，每一次我們背逆神，都是以為這件事是好的而去作的。

不錯，這件事是頂好，但是你曾在神面前侍立過了麼？侍立的意思就是不走不動，站在那裏，等候主的命令。弟兄！這就是事奉主。在外面的殺牛、殺羊，只要有人來了就去作。但是在至聖所中是冷靜得很，沒有人來的。在那裏，不是弟兄姊妹有權柄支配我們的，在那裏不是會議能決定我們的，在那裏也不是委員會能有權柄差派我們的，在那裏只有一個權柄能支配你我的就是主。主叫我作就作，主不叫我作就不作。弟兄！你真能侍立麼？侍立就是禱告，就是站在神面前尋求祂的旨意。

【必須應付神的聖潔、公義和榮耀】要侍立在神面前就必須作一件事，就是要「將脂油和血獻給我。」你知道神在聖所是聖潔的，是公義的，神在至聖所中是榮耀的。神的榮耀是充滿了至聖所，神的聖潔和公義是充滿了聖所。因此一切要到神面前來事奉神的，都得應付神的聖潔和公義，並且還得應付神的榮耀。血在這裏就是為著神的聖潔和公義，脂油在這裏就是為著神的榮耀。

全部聖經所最注重的，就是這三樣：神的聖潔，神的公義和神的榮耀。神的榮耀是說到神的自己，神的聖潔是說到神的性情，神的公義是說到神的道路。換一句話說，神的作事是公義，神的性情是聖潔，神的自己，這卻沒法說了，只好說是榮耀。所以我們每一次來到神的面前，第一件事就必須看見像我這樣的人，怎能見神呢？不要緊，血在這裏，祂的血已經洗淨了我們一切的不義。並且因為神的自己是榮耀的，所以必須有脂油獻上，就是把我們所最好的都獻給神，滿足神的心。換一句話說，血是為著對付舊造的一切的，脂油是說到新造裏的一切的。血是把一切出於舊造的都趕出去，所以對於聖潔和公義都不發生問題了。脂油是新造裏的，就是把自己獻給神。所以對於神的榮耀也能過去。

【事奉主必須有死而復活的經歷】一個人如果不知道甚麼是死和復活，就不能事奉神。這並不是一種道理，乃是真靠著祂，真因著祂流出永不朽壞之血的緣故，你也被流出去了。感謝神，我們的主現在是沒有血的，祂乃是只有骨肉之體。所有一切屬乎天然的生命都已經出去了。主的流血就是把一切魂的生命都倒了出去。祂真是傾倒祂的魂直到死地。這就是血的意義。所以流血就是說把一切屬乎天然的都挪了過去。

我們如果要到神的面前來事奉祂，在這裏有兩件事是必須的，就是死而復活的經歷。我們必須一直不斷的將天然的生命置於死地。天然的生命到底是甚麼呢？一切從生下來到死後就沒有了的，或者說，一切只生存在生和死中間的東西，就是天然的生命。讚美主，當主流血的時候，乃是把你我的生命都流了出去。所以我們該一直站在這事實上，來拒絕自己的生命。這靠著你自己當然是不可能的，沒有一個人是能夠靠著自己治死自己的。感謝神，神的兒子已經成全了那事實。我們靠著祂就能夠死，就能夠放棄自己。但是如果只有死是不夠的，死不過是消極的。我們在神面前所要注意的，不只是死，乃是復活。當祂復活的時候，我們也在祂裏面，所以我們是新造的。祂不只是死

了，也是復活了，祂是向神而活的，所以祂的一切都是為著滿足神的心，不是為著自己。這就是事奉主。所以我們必須把血和脂油都給祂。

【事奉主必須在聖所裏】十六節：「他們必進入我的聖所，就近我的桌前事奉我，守我所吩咐的。」這裏是說事奉主是有地方的。事奉主是在聖所裏面的，在那裏是很幽靜、隱藏的，不是像在外院那樣公開的。求神賜恩給我們，叫我們真不要以為這樣作是苦痛的，其實在那裏一日，比在別處千日更好哩！一般人總是怕聖所，以為外院是有多好！因為人都能看見我們，人都認識我們。在外院我們的聲名頂大，在那裏只有歡迎、恭維我們的，而一點沒有攻擊、毀謗我們的，這是多好呢？但是神所要我們作的，乃是聖所。在那裏恐怕要被人說你太懶惰了，一些事都不作。其實你不知道在那裏所作的，真是遠過於在外院勞力伺候百姓的。我們並不是要得人的甚麼，我們不願意在門口，許多人都能看見的地方，我們只有一個目的，就是要在聖所裏事奉主。

我們不願意在外院事奉，因為我們所盼望的，我們所要作的，比這更大。我們有一個像保羅那樣的雄心，就是要討主歡喜。所以我們在聖所裏所追求的事，比許多人都大。我們在聖所裏所作的工，比許多作大工的人更大。弟兄！你不要以為我們是太小、太窄；我們真是頂大的，因為我們不只要事奉殿，更要事奉主，雖然在人面前是不大。弟兄姊妹們！寧可讓人批評你，如果不是神的旨意，無論如何不動。因為我們在這裏只有兩個地位：一個就是已經死了，來把一切出於舊造的放棄；另一個就是復活了，來事奉神，學習怎樣侍立在祂面前，聽祂的命令，等候在祂面前事奉祂。其餘的一概都不管。哦！神的旨意夠滿足我們的心，神對我們所定規的一切已經夠好！難道你還要追求別的麼？哦！我們必須在神面前學習事奉祂。——《事奉殿呢或是事奉神呢》

各各他的十字架

賓路易夫人

第九篇 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

當使徒從各各他復活的一面來看世界時，他看到十字架是怎樣作了與世界中間分開的能力。在各各他的光中，他呼喊說：「但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加六14）。這是因為有人正在逃避十字架的逼迫。當時十字架在某一特殊形式下，乃是一個「絆跌」；但十字架卻叫人（無論猶太人或外邦人）得著救恩與釋放，從受割禮的儀式中被解救出來。這十字架是猶太教的結束，結束了猶太教的獨尊和肉體的條例。神是個靈，祂喜歡人在靈和真實裏對祂的敬拜，也就是在中心屬靈的聖殿裏向祂獻上讚美的祭（約四23~24）。

傳這樣的福音，只討基督的喜悅，並不討人的喜悅。保羅呼喊說：我不只向世界死了，甚至對宗教的世界而言，我也已「與基督同釘十字架」；若我所傳的十字架正如主所啟示給我的，我就看見祂的十字架就是我受苦的工具，正如十字架是祂受苦的工具一樣。我雖然將萬事當作有損的，但

神禁止我以此為誇口，我若有可誇的，就是誇祂為我受苦。惟願在祂各各他的光中，十字架令人討厭的地方成為最高的誇耀。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基督的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釘在十字架上；所以我們乃是彼此向著對方死了。在基督裏一切舊事都已過去了，受割禮不受割禮都無關緊要，一切外面的分別都消除了，這個屬靈的新造是一切又在一切之內。

當你在神的光中看十字架時，你就看見各各他乃是神的智慧和能力。以前我們懼怕十字架的要求，因為十字架對我們只是除去和死亡，但當信徒與主越有親密的交通時，祂的死就被屬天的亮光所照亮，叫我們看見基督受死更深的意義，和與之俱來的榮耀。

十字架也是保羅與這「惡世」每一方面中間的深淵。與基督同釘，不只救他脫離罪的暴虐，並且也脫離了世界和世界的一切。主基督的死，「為要救我們脫離這罪惡的世代」（加一4）。祂死在十字架上「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西一13），把我們遷到「祂愛子的國裏」。所以我們向世界死，不只向屬世的事物和道路死，乃是向世界本身死，並且與主同釘，乃是巴望世界對我們的看法，正像祂被掛在木頭上時世界對祂的看法一樣，我們和祂同釘在那裏，我們也必須從十字架來看世界，並且以釘十字架的耶穌的靈為那些釘我們在十字架的人祈求。

讓我們再一次來到各各他，我們就能在十字架的亮光中，看世界是怎樣整裝以待的來抵擋神的聖者，並且知道我們這些與基督聯合的人所期望的是甚麼，那就是如果我們與祂一同受苦，就必與祂一同得榮耀。

「兵丁...就拿祂的衣服...拈鬮」（約十九23~24）。從十字架下打賭的四個兵丁身上，我們看見天然的人性對別人的痛苦是何等的無情，只要能力所及，就盡力佔便宜。今天有許多人就是這樣的迫害基督，他們除了物質的享受之外，一無所想。

「祭司長...說...現在可以從十字架上下來，我們就信祂」（太廿七41~42）。不只現今的世界棄絕主的十字架，就是宗教的世界也棄絕了它；他們不願跟隨一位釘十字架的主，他們喜愛高位首座，喜愛人在街市上問他們安，稱他們為拉比（太廿三6~7），他們能說不能作，喜歡凡事作在人面前。雖然在這廿世紀到處都掛著釘十字架主的名，但宗教的世界都不喜歡十字架。喜愛權勢和人的稱讚，是與十字架的靈相反對的。

「從那裏經過的人辱罵祂，搖頭說：咳！你這拆毀聖殿，三日又建造起來的，可以救自己從十字架上下來吧」（可十五29）！那班烏合之眾經過十字架時也加入了呼喊，他們辱罵那位釘在十字架上的，並且以出於祂口的話嘲笑祂（太廿七39~40）。

那日兵丁、強盜、官長、祭司長、文士、群眾都忘記了他們中間的界限，在各各他連在一起了。十字架對於他們，似乎證明祂並不是神的兒子。他們要有超然的神蹟纔能相信，祂只要能從十字架上下來，就可以在他們面前證明祂是彌賽亞。今天這個邪惡的世界上的形形色色的人物，也都在各各他聯合起來，都與那個特殊的邪惡權勢聯合起來抵擋十字架；只有站在十字架這邊的少數人，傳十字架，表明他們「已經向世界釘死了」。十字架是將他們釘死的刑具，像主一樣。十字架再顯出它分開的能力。在各各他沒有中立地帶。

今天，我們是否能說「十字架是我的誇耀」呢？我們是否願背起十字架並被世界棄絕呢？遠離

這個世俗的世界和它一切的目的、利益，和自謀、自榮、自愛的靈，以及宗教的世界，和凡是企圖使我們與主隔離的所有屬世的事物呢？「耶穌...在城門外受苦。這樣，我們也當出到營外就了祂去，忍受祂所受的凌辱」(來十三12~13)。

【在基督徒生活中屬世的事物】「你們若是與基督同死，脫離了世上的小學，為甚麼仍像在世俗中活著」(西二20)？歌羅西的信徒在他們基督徒的經歷中，正落到注重哲學和人的遺傳；保羅說這是憑世上的小學，而不是憑基督。保羅未對歌羅西人講甚麼大道理，只傳講各各他的信息，將他們帶至各各他說：「你們若是與基督同死」了，為甚麼仍像在世俗中活著呢？為甚麼你們又要回到只注意外面事物的小學中去呢？受別人管轄，「拘泥在所見過的，隨著自己的慾心，無故自高自大」(西二18)，而不持定基督，祂乃是教會全體之首，是祂肢體的生命，所以祂的身體是靠著祂從裏面漸漸增長，「就因神大得長進」(西二19)。

你若是與主一同死了，祂就必作了你的生命，為甚麼又回到那不可摸不可嘗的規條中去呢？這一切外面的事物在正用的時候就都敗壞了。「其實，食物不能叫神看中我們，因為我們不吃也無損，吃也無益」(林前八8)。保羅說：「這些規條徒使人有智慧之名，用私意崇拜，自表謙虛，苦待己身，其實在克制肉體的情慾上是毫無功效」(西二23)。

歌羅西人既與主同死，脫離了世上的小學——人的遺傳——他們存著虛妄的心思，幻想能克制自己，但這並非跟隨基督。真割禮——心裏的割禮——乃是憑著基督，與祂一同埋葬，也與祂一同復活，進入新生命；所以他們行事為人，不應再像在世俗中活著的人了。若與主同釘，就必與祂一同復活，這樣的信心，就能帶進基督復活的超越能力來，他們就不再注意如何與外面一切的事隔絕，並問何事可做、何事不可做了。他們就要只思念上面的事，並將他們的心思放在屬天的豐滿上(西三1~3)。這豐滿在基督裏都是他們的。使徒說：「你們已經死了，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裏面。」他們已經從舊生命中出來，進入基督的生命裏，並且藉著這從神而來的生命，就可以「治死」他們的肢體，學習認識從肉體的情慾中蒙拯救的秘訣。

今天在我們中間，也有歌羅西人這樣的危險，屬世的基督徒常藉聖潔、奉獻之名，很容易陷入這些網羅裏，他們雖然跟隨了基督很久，但卻非常容易受人的教訓所影響，特別是那些他們所最崇敬的人。

基督的十字架是一切的拯救，願我們的心都能同意與祂同釘，如此我們就發現世界已被釘在十字架上，失去了它的吸力，就是宗教儀式也不能影響我們活在主面前。一切不出於父而出於世界的事物，就如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今生的驕傲，對我們而言都已釘死了，我們要勝過世界，因為那在我們裏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約壹二16；四8)。

【十字架是合一的根基】「藉著基督的血已經得親近了...祂是我們的和平...使兩下歸一，藉十字架廢掉仇恨」(弗二13~16)。如果各各他的十字架是神的兒女與世界分開的能力，同樣也是所有藉寶血以親近神的人中間合一的能力。在十字架生命的一面，所有蒙它血所贖回的神的兒女，很清楚的認識他們在基督裏已經成為一了。各各他是罪人與神和好的根基，更是人與人合一的根基，也是基

信徒合一的根基。何等悲痛的事，就是在許多與主同死的信徒中，仍在世界的小學中結黨紛爭。按說，基督藉著死已經拯救了我們，然而我們卻否認了基督死的功效。

保羅一生的題目就是十字架乃進入新生命的通路，他特別對歌羅西人說，既與主一同死了，就應活在新生命中，在那裏一切屬地的結黨紛爭都不存在了，「不拘是猶太人、希利尼人、受割禮的、非受割禮的、化外人、西古提人、為奴的、自主的，在基督裏都成為一了，因基督是一切，又在一切之內」(西三11)。他認為：「基督以自己的身體，廢掉冤仇，就是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弗二15)。祂自己成了和平，使猶太人和外邦人，在自己裏面造成一個新人了。既與神和好，就藉十字架消滅了他們之間的仇恨。哦！何等榮耀的各各他信息，從這裏教會產生了，一切祝福降下了。感謝主，使徒的信息使我們外邦人在今日像在使徒那時一樣，因十字架得以同為後嗣，同為一體，同蒙應許。

復活的主帶著祂的釘痕，祂死為使萬民成為一個新人，現在祂又親自「來傳和平的福音」(弗二13)，但願祂今天能再帶著這大喜的信息臨到我們，將祂的手、祂的肋旁指示我們，並向我們說：「願你們平安，」使祂教會中每個肢體，因著十字架摒除一切宗派，合而為一。

話中之光

摩根

【創卅三20】「伊利伊羅伊以色列。」

在雅各給這壇所命的名字裏，神的名題了三次，全句意思就是「神是以色列的神」，也可以繙成「神是那蒙神管治者的神」。司可福說，雅各如此命名，乃是認識了自己新名以後一個信心的行動。他稱神為以色列的神，意指惟有藉著祂，他纔能照著所給他的新名活在神面前。

真實屬靈生活的基本功課，乃是被神管治。惟獨照著神的管治和在神的能力中，我們纔能行走。降服於神的行動，常是對神呼召和管治的一種反應；惟有一個完全脫離自信的人，纔能一直維持他降服的態度。

【創卅四25】「底拿的哥哥，西緬和利未，各拿刀劍，乘著眾人想不到的時候，來到城中，把一切男丁都殺了。」

對於作惡的人施以報復，似乎是一件令人心快的事，實則他們的行動是可鄙的，因為他們的行動包含著背信和毀約。神從不以暴行表白善。人沒有權利為著公義的理由行作不義。我們永遠不能作惡以達善，我們也不可用邪惡的方法，刑罰邪惡的人。

【創卅五18】「就給他兒子起名便俄尼，他父親卻給他起名叫便雅憫。」

拉結臨終時，給孩子起名為「便俄尼」，意思是「憂傷之子」。很可能她面臨永訣的時候，她所想到的並不是自己的悲哀，乃是雅各。她想到雅各雖然又得了一個兒子，然而為著這個兒子，他卻付出了喪失妻子的代價。「便俄憫」意思是「我右手之子」。雅各的意思是如果他喪失了深愛的拉結，

她所生的兒子將是他痛苦中的安慰。在這一對愛侶的心中，在那極深的死亡的陰影之下，顯露了向對方深摯的愛心。

【創卅六1】「以掃就是以東。」

以東人是雅各後代持久的仇敵；他們一再的出現在以色列人的歷史中。以掃是一個貪愛世界的人，他賣了他長子的名分；他的後裔，也是一個貪愛世界的民族。俄巴底亞書預言以東人後來惡貫滿盈，因此遭受審判是必然的。然而審判並不是最後的一句話，最後的話乃是拯救者和救恩在耶和華的國度裏(俄21)。這說出神雖然必審判罪惡，但祂比罪更大，祂的眼目總是注視最終的結果，並朝著這目標工作。

【創卅七35】「我必悲哀的下陰間，到我兒子那裏。」

雅各執意留在痛苦中，不願接受安慰。憂愁傷痛是常情，不能說它錯誤；但在傷痛中頑強任性，執意不受安慰就錯了。事實是約瑟仍然活著，並且後來帶給他極大的喜樂。有信心的人絕不僅憑環境判斷一切，他必從神來看，並且倚靠神。能這樣作的人，永遠不會受制於憂傷。

【創卅八26】「她比我更有義。」

猶大的罪惡，不僅是肉體方面的，還有屬靈方面的。他取了迦南人書亞的女兒為妻，這種和迦南人通婚，是神對選民所嚴加禁止的。

他瑪所用的方法，固然邪惡，但她的動機，卻是切望不使死人的名，在以色列中被塗抹，這一點是猶大身上所缺少的。這件事使猶大認識了他的罪惡，因而說了「她比我更有義」的話。

【創卅九1~2】「約瑟被帶下埃及去...耶和華與他同在。」

這裏有二件事實影響所有的人，就是環境和神。以約瑟來說，環境誠然是惡劣、灰暗的，但耶和華與他同在。這教導我們一個要緊的功課，就是要學習從神來看環境。我們的環境如果需要解釋的話，那解釋必須是神。如果我們完全被眼見的事物所佔有，我們就永無安息。如果我們看見那不能見的，我們就必忍耐等候。

【創四十23】「酒政卻不記念約瑟，竟忘了他。」

酒政的遺忘，使約瑟多受了二年牢獄之災。雖然酒政的健忘，絕不影響約瑟在神旨意中的沉穩，他在其中靜靜的蒙保守，直等到埃及需要他作拯救者的時候來到。但酒政的健忘，仍不能就此被寬恕。有時我們存心並無惡意，但遺忘所加諸於人的影響，有時甚至會像具體的加害於人一樣。好心和真摯的許諾，倘若不付之實行，又何有價值！

珍貴的片刻

邁爾

【可五35】「你的女兒死了，何必還勞動先生呢？」

這話的意思是說，事情到此絕望的地步，為甚麼還要花費祂的時間與力氣呢？現在祂來也沒有甚麼用。許多時候，我們找神，只求些小事，以為祂只能幫小事。有時我們說，不必煩勞祂，還是自己來擔當，祂也幫不了我們。但是主耶穌說，不要怕，只要信。大能救主的手握著你，你與祂一起走在黑暗的樓梯，決不會跌倒的，只要信服。

【可六30】「將一切所作的事，所傳的道，全告訴祂。」

將一切都告訴主！這是很寶貝的秘密。我們當養成這樣的習慣，一切的事只與主談。跟主談成功喜樂的事，祂會引導我們的眼睛，從注意外在的情形，轉而注意內心的深處和天上的亮光；跟主談失敗悲哀的事，祂會使我們只在意祂的賞賜，而非人的看法。基督的工人，要進入祂的內室，祂可照祂的心意糾正、批評以及鼓勵。

【可七19】「各樣的食物，都是潔淨的。」

新約時代，食物不再有潔淨與不潔淨之分，但有三件原則須要牢記在心：(一)凡神所造的都是美好的，只要我們存著感恩的心來領受；(二)食物是為著身體的需要，而不是為著使我們貪求享樂；(三)多吃與多喝都不相宜，現代生活中有許多疾病都是因為吃得過量，此外，你的節制也能使別人知道而得益。

【可八12】「耶穌心裏深深的嘆息。」

嘆息是過分悲哀最動人的表露。在心裏有太深的感受，似乎無法表達，只以深深的呼吸，而發出嘆息。法利賽人的硬心，他們誤會祂的話語與工作，他們的驕傲與偏見，都使耶穌傷心地轉離。他們既沒有真心需要與相信，就不可能從主得到幫助。

【可九22~23】「你若能作甚麼...耶穌對他說：你若能信。」

「若」在這情形中是錯置了的。這位父親不知道基督的能力。「你若能作甚麼，」但是這人自己信心的程度就只有這麼多，他只要真正相信，其他一切就都好辦；雖然他的信心小，也已足夠得著恩惠。最小的種子都能接受土壤中化學的養分，進入胚種裏面；最狹窄的水道都可汲取汪洋的水，只要多用些時間。所以我們也不必掛慮信心的大小，主要在於我們是否向著生命的救主。你若能信，事必成就。你一點點的信心，必能支取祂十足的信實。

【可十32】「耶穌在前頭走。」

耶穌硬著臉面，走在門徒們的前頭，要到耶路撒冷受死。今天在我們的生活中，主也領我們到十字架。祂要我們有更深的奉獻；為福音的緣故，不再求肉體的逸樂。主是走在我們前面，祂自己未踏過的路徑，決不要我們先走。所以跟隨祂的有福了。

【可十一22】「耶穌回答說：你們當信服神。」

戴德生曾用這節經文講道，他說，與其我們對主信靠，不如看見神對我們的信實。我們必須認定神的信實：(一)我們必須行在神所劃定的路線——在祂為我們預備的路上，必儲備我們所必需的，我們必毫無缺乏；(二)我們必須專心等候祂——雖然祂知道我們的需要，祂仍希冀我們謙卑的祈求，以致經常記得我們完全仰賴著祂；(三)我們必須行事對得起祂——凡內心完全向神的，神纔顯示祂自己。我們越信靠祂，祂必顯為信實。

【可十二27】「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

主的話糾正人們錯誤的觀念，以為死後不再有生命：(一)死不是一種狀態，死好似誕生，是一種動作，一種交替，一個過程，進入更自由的生命；(二)死去的人對於我們親愛的人來說，他們仍舊活著，跟以前一樣生動，在他們人格中仍有愛、信與理智；(三)或在身內或在身外，我們都可到神面前，我們在思想、禱告及相愛中親近神，那時那些不在我們身邊的就與我們相近。我們都必在神裏相會。

—— 黃迦勒主編《基督徒文摘》